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田新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晏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秋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16,76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嘉寓股份、本公司	指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嘉寓集团	指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嘉寓装饰	指	北京嘉寓幕墙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改制前身）
美好贸易	指	北京瑞和美好贸易有限公司
古牛制衣	指	北京古牛制衣有限公司
古牛涤纶	指	北京古牛涤纶有限公司
重庆嘉寓	指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嘉寓	指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迪拜嘉寓	指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嘉寓	指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嘉寓	指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嘉寓	指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嘉寓	指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辽宁嘉寓	指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嘉寓	指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临邑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湖北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南嘉寓	指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徐州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嘉寓	指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寓园	指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北嘉寓	指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嘉寓	指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浙江嘉寓	指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七台河嘉寓	指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嘉寓	指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嘉寓股份	股票代码	30011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嘉寓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JIAYU Door, Window and Curtain Wall Joint-Stoc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AY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田新甲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jayugroup.com		
电子信箱	service@jayu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牟世凤	吕杰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 1 号
电话	010-69412772	010-69415566
传真	010-69416588	010-69416588
电子信箱	service@jayugroup.com	service@jayu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健、王霞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152,202,589. 83	2,098,037,595. 88	2,098,037,595. 88	2.58%	1,833,497,362. 33	1,833,497,362. 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271,721.43	67,883,880.15	68,970,913.22	10.59%	47,487,094.44	62,699,30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303,173.28	31,331,117.98	32,418,151.05	67.51%	22,186,797.87	37,399,00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566,715.52	-18,364,199.40	-18,364,199.40	120.90%	-122,789,854.7 3	-122,789,854.7 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10	10.00%	0.07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10	10.00%	0.07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1%	5.08%	5.20%	0.31%	3.68%	4.9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4,538,173,848. 13	4,244,637,050. 98	4,241,691,953. 54	6.99%	3,587,174,662. 17	3,582,950,702. 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5,559,147. 35	1,364,532,841. 41	1,353,185,562. 94	4.61%	1,306,593,160. 38	1,294,158,848. 8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51818 号）。上述信息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5-046）。2016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6]115 号）。告知书中认定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中资金往来部分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存在跨期结转成本调节利润及帐外支付工资的情况，导致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不准确。本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并对相关科目进行了调

整，对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累积影响数为人民币 -11,347,278.47 元。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1,381,710.35	462,078,943.17	472,628,542.19	856,113,39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0,891.04	18,805,201.52	19,973,173.56	26,902,45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06,506.55	22,097,132.03	4,436,431.03	19,763,10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7,460.40	-50,953,462.79	-61,028,762.11	66,688,048.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887,942.36	145,491.91	2,19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净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00,769.24	45,966,675.96	30,671,104.61	当前新增政府补助及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3,944,044.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9,838.03	315,733.50	-130,847.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6,280.59	9,875,139.20	5,242,159.23	

合计	21,968,548.15	36,552,762.17	25,300,296.57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行业地位

公司专业从事节能门窗幕墙行业三十多年，为国内外领先的建筑节能、智能、光热光伏、门窗幕墙系统提供商，集研发、设计、生产、施工为一体，具备完整产业链，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工程施工经验，是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国内唯一的A股上市节能门窗企业，拥有246项专利技术，嘉寓、朗尚、朗科思、LUXYSIS、APKX等行业知名品牌，在品牌影响力、公信力、资金实力、技术研发、产品结构、工程业绩、客户构成、安全质量管理等方面，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确定了继续做大做强节能门窗幕墙绿色建筑系统业务；投资与主业相关的机器人、智能装备产业；快速进入光伏EPC领域的多主业协同发展中长期战略规划。

公司在坚持发展节能门窗幕墙业务的同时，利用公司在光热、光伏领域的技术积淀，与国内大型光伏电站开发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快速进入光伏EPC领域；针对业内长期依靠蜘蛛人清洗建筑外窗和建筑外墙，以及人工清理光伏电站的现状，为排除安全隐患、提高清洗效率，公司积极布局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门窗生产线智能装备、光伏边框自动化生产线等领域，力图拓展公司盈利空间，为公司战略合作伙伴提供增值服务。

2、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节能门窗幕墙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外围护结构，门窗是建筑外围护结构的开口部位，是阻隔外界气候侵扰的基本屏障。在多数建筑中，通过窗户损失的采暖和制冷热能，往往占到建筑围护结构能耗的50%左右。与建筑外围护结构的其他部分（如墙体和屋面）相比，门窗属薄壁轻质构件，是建筑保温、隔热、隔声最薄弱的环节。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开始采用的断桥隔热铝合金门窗技术在保持铝合金强度高物理性能的前提下，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门窗的保温隔热性能，同时由于铝合金材料具备回收利用率高的特点，使之成为当今节能门窗市场的主导产品。

3、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本公司所属建筑装饰行业经营活动的周期性，主要体现为：受春节假期和冬季施工等因素影响，第一季度开工量相对于其他季度略显不足，因此第一季度收入会低于其他季度。

4、经营模式

公司所承接的门窗和幕墙工程，通常是由工程业主以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总包和分包企业，主要方式包括：业主直接确定总包和分包企业，业主先确定总包再委托总包确定分包企业。公司作为专业分包企业中标后，会以项目为单位、按照工程的进度组织设计、采购、生产加工和现场施工。

公司光伏EPC施工，采用总承包交钥匙模式，由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EPC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公司在工程中标后，全部自行实施，仅对劳务安装部分采用劳务分包模式。

公司及5家子公司通过了独立管理体系认证，在提高了各子公司自身管理水平的同时，也达到了风险防控的效果。幕墙的设计和施工也必须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方可实施，住建部于2016年取消了门窗行业的工程承包资质。工程施工涉及的资质主要包括：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

2015-12-18至2020-12-17；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3年，公司新一周期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于2017年4月8日到期。根据建委的要求，到期前三个月开始办理延期，目前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已经申请，北京市建委已经受理。

5、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以品牌合作拓展市场空间；以“精细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以“员工持股计划”持续驱动公司业绩，实现了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齐头并进，合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在房地产行业结构调整的大背景下，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过硬的品牌以及与百强下游地产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整合区域市场的优质资源、持续优化目标客户、加强品牌战略客户合作、加强成本管控、强化工程回款、推行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等举措，提升了公司盈利能力，在门窗行业的品牌优势进一步凸显。

在门窗幕墙市场份额不断提高的同时，公司利用在光热、光伏领域的技术积淀，与国内大型光伏电站开发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实现销售合同额 58.43亿元，同比增长82.88%，其中：37.43亿元为门窗幕墙合同，21亿元为光伏电站施工框架合同，实现营业利润6,382.52元，同比增长85.06%，实现利润总额8,896万元，同比增长9.94%，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27.17万元，同比增长10.59%。

6、行业政策环境

(1) 节能门窗幕墙行业

《中国建筑装饰蓝皮书》预测，2016-2020年，建筑装饰总产值增速将保持6.5%左右的水平。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文，制定的《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明确了推进绿色建材的10个行动和30项具体任务，形成了发展绿色建材产业的巨大价值共识，随着中国新增房地产市场规模的见顶和存量房市场的滚动再装饰，存量房主导建筑装饰市场的特征将越来越明显。在科技和政策的双重推动下，建筑装饰行业创新的驱动力将不断增强，绿色节能和智能化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

国务院推出了“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一带一路”战略拓宽了建筑业的发展和投资领域，引导建筑业和相关企业将业务范围扩展到我国广大中西部地区和更加广阔的国际市场，并通过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为建筑业提供了资金保障，为我国建筑业的“二次出海”提供坚实后盾。“供给侧改革”、“一带一路”战略和建筑工业化导向互为促进，相辅相成，形成了一股强大的合力，为我国建筑业的发展创造了强势风口。

根据河北省上年出台的《关于加大重点领域投资力度的意见》，该省将在交通设施建设、能源项目、城市基础设施、生态修复工程、重点产业支撑项目、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等六个领域投资1.2万亿元。另据财政部测算，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在未来6年需要投入42万亿元。在2020年前，京津冀地区及相关产业将迎来平均每年7万亿元的投资机会。

新华社北京4月1日报道原文：“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通知，决定设立河北雄安新区。这是以习主席为核心的党中央做出的一项重大的历史性战略选择，是继深圳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之后又一具有全国意义的新区，是千年大计、国家大事”。与深圳和浦东体量等级相配的雄安新区在未来或将成为中国经济的新增长极，成为中国经济领跑世界的新名片，将为公司发展带来难得的历史性机遇。

公司专业从事节能门窗幕墙业务30余年，利用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服务优势、资本优势，借助房地产行业结构化调整的历史性机遇，通过增强与全国百强地产企业的合作和并购重组整合行业资源，大力发展绿色建筑系统业务，应对未来宏观经济变化，扩大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2) 光伏行业

光伏产业在2016年已经成为迅速崛起的世界性产业，光伏扶贫是贯穿2016年全年的主题；中央一号文件明确了农村新能源行动，推进光伏发电的方向；国务院《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6-2030）》明确指出：要在保护生态的前提下，扩大利用太阳能，实施新能源集成利用示范工程，因地制宜推进新型太阳能光伏和光热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国家能源局《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了到2020年底，太阳能发电装机达到1.1亿千瓦以上的目标。

公司在工程管理、资金筹措等各方面具有综合优势，与近300家劳务安装队伍保持长期、稳定合作，为实施光伏EPC工

程，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储备，布局光伏电站施工领域，可为公司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3) 与公司主业相关的清洁机器人及智能装备

随着老龄化程度的加深，人口红利正逐年消失，过去的劳动力成本优势已不再明显，倒逼制造企业主动完成智能装备升级。从发展趋势看，工业机器人产业代表高端制造发展方向，符合国家制造业升级总体战略。

2015年5月，国务院《中国制造2025》，再次明确指出机器人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大力开发工业机器人本体和关键零部件系列化产品，成为突破智能机器人的关键技术。2016年4月，三部委联合发布机器人“十三五”规划，提出未来五年，自主品牌工业机器人年产量达到10万台；2016年12月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公司凭借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及与国内多家知名房地产企业具有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布局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门窗生产线智能装备、光伏边框加工全自动智能装备等领域，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产品的研发可以有效解决业内长期依赖蜘蛛人进行外墙清洗可能引致的问题，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光伏边框自动化生产线可在积极推进光伏EPC业务的同时，为光伏电站合作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本期新增固定资产 8431 万元，其中安徽嘉寓在建工程转入 3712 万元，河南嘉寓在建工程转入 287 万元，北京嘉寓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将账面价值 1469 万的固定资产处置后以 3800 万的金额回租
无形资产	本期新增无形资产 334 万元，主要为购置用友 NC 财务核算软件支出
在建工程	本期徐州嘉寓新增光伏组建边框生产线在建工程 1426 万元，黑龙江新增 408 万元，安徽嘉寓在建工程转固 3712 万元，河南嘉寓在建工程转固 287 万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注：上市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的市场地位；上市公司在品牌、专业技术、项目管理及项目融资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报告期内，随着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对建筑装饰行业监管力度的加强，公司的品牌战略、经营管理模式、营销管理模式、工程管理模式、技术研发、产品设计与加工、新产品推广应用、人才储备、品牌经营、内控管理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优势在行业中更加突显，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

1、品牌战略和基地产能释放的总体布局优势

公司是“中国节能门窗幕墙创新企业十强第一名”，连续十一年“中国建筑幕墙行业50强企业”、“2016—2017年度门窗十大首选品牌”、“中国房地产500强开发商首选供应商品牌”、“第二届建筑门窗幕墙行业金轩奖最具影响力品牌”、2016年度中国“门窗工匠楷模”；承建的迪拜公主塔及华发新城幕墙工程等多个项目获得了行业内的重要奖项。

作为在A股上市的唯一节能门窗企业，公司东北、华北、西南、华东、华中、华南、海南区域市场布局日臻完善，投资建设20余个现代化生产基地覆盖全国市场，陆续进入产能释放阶段，因其生产能力保障、服务半径缩短、运输成本降低等综合因素，与同类型企业相比，市场竞争优势明显。

2、节能门窗幕墙系统解决方案一体化及服务优势

公司整合了国际最领先的门窗幕墙系统产品技术，推出了能够满足不同气候条件的由铝合金门窗系统、铝木复合门窗系统、铝塑复合门窗系统和多功能门窗系统幕墙系统组成的完整门窗系统解决方案，产品涵盖节能、智能、太阳能应用三大领域，拥有设计、生产加工、安装施工及服务的完整产业链，可以发挥两种产品的协同效应，综合配套能力强，可以承接各种高技术含量的复杂工程项目，满足不同地区、不同客户的需求。

公司自主研发的防雾霾窗、呼吸窗、自动感应窗、智能控制窗、太阳能光热窗、耐火窗具有巨大市场潜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授权的技术专利总数达到了246项，其中门窗幕墙方面188项，新申请门窗幕墙相关技术专利69项，其中发明专利5项；新增授权专利42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公司累计参编了《铝合金门窗》、《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建筑光伏系统技术指导》、《北京市建筑外门窗工程技术规范》、《建筑系统门窗技术导则》、《建筑幕墙术语》、《建筑门窗耐火完整性试验方法及判定要求》等国家及地方行业标准近40项。

3、工程管理与质量、安全控制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的安全、质量工作，在近30年的生产经营中，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的工程管理采用四位一体的项目管理方式，由经营管理中心统一管理成本管理部、供应管理部、工程管理部，升级后的信息管理系统，全面覆盖在施工程项目，实现远程协调、远程沟通、远程管控，对主要的关键环节设计、采购、生产和施工过程进行有效控制，与各区域公司在工程管理、供应管理、成本管理三个体系实现信息共享，强化了设计、供应、生产、施工各环节的“四位一体”工程管理计划的实施。施工管理过程中加强精细化管理及风险预警管理，注重提升管理人员安全、质量管控意识，重视员工综合业务水平和素质的提高，组织定期教育和培训，规避和减少安全、质量风险，公司全年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

4、人才优势

公司推行人才战略专项规划，通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发人才积极性和创造力，从制度上确保稳定队伍，积淀专业，创造价值。公司拥有稳定的管理团队，平均在公司的服务期为12.5年，平均年龄39岁，执行力及对公司文化认同感极强，董事会成员结构和管理团队的稳定及优化，使公司的管理效能不断提高。公司长期坚定不移的走专业化道路，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门窗、幕墙核心技术的不断提炼和更新，同时持续针对行业特质引进专业人才，使公司拥有了稳定性强、专业水平精湛、经验丰富、综合素质优秀、忠诚于企业的员工队伍，形成了独特的企业价值文化和工艺技能传承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占比达到42.07%，专业职称持证人员同比增长23.7%，一级建造师增长17%，满足了公司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经济环境中，对高新技术和专业人才的强烈需求，为企业谋求创新和发展的道路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公司在做大做强门窗幕墙业务的同时，把握行业发展新机遇，延伸产业发展，进入机器人及智能装备产业、快速进入光伏EPC施工领域提供了人力资源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在国家“稳增长”和供给侧改革政策推动下，国内经济总体有回稳态势，房地产开发投资、房地产销售面积同比均有较大增幅的背景下，公司作为节能门窗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较强综合竞争力，通过品牌经营模式、持续技术创新、加强精细化管理、推行人才战略规划，加强内控建设，彰显在门窗行业的品牌优势，加强与品牌战略客户的合作，在门窗幕墙市场份额不断提高的基础上，利用公司在光伏建筑一体化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国内大型光伏电站开发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同时积极推进在机器人及智能装配领域的战略布局，初步实现了多主业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以未来发展战略规划为指导，以实现年度各项经营计划为目标，实现销售合同额 58.43亿元，同比增长82.88%，其中：37.43亿元为门窗幕墙合同，21亿元为光伏电站施工框架合同，实现营业利润6,382.52万元，同比增长85.06%，实现利润总额8,896万元，同比增长9.94%，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27.17万元，同比增长10.59%。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按照2016年度各项经营计划，重点开展了如下工作：

1、优化组织架构及管理模式，服务监督职能深入落实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行“区域化经营”核心战略，进一步优化调整组织架构，着力推进总部职能由管理审批型向服务监督型转变，优化管理模式，以各个运营管理体系为中心，推行扁平化管理，缩减管理链条，提升管理效率。

2、“品牌+技术服务”营销，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品牌战略，通过自媒体、微信公众号、参展年度中国国际门窗幕墙博览会等形式与同行业、合作伙伴沟通互动，向行业、社会展示嘉寓的产品和技术，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依托全国280多个城市的营销网络布局，持续发挥技术领先、服务领先、成本领先优势，在巩固恒大地产、总部基地、金融街控股、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南建设等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基础上，进入北京碧桂园地产、华夏住宅集团、绿城地产合作供应商品牌库，与万科地产、华润地产、中海地产、新华联等百强地产企业形成了长期合作关系。

2016年，嘉寓品牌商标继续获评“北京市著名商标”、“2016—2017年度门窗十大首选品牌”、“2015-2016年中国房地产500强开发商首选供应商品牌”、“第二届建筑门窗幕墙行业金轩奖最具影响力品牌 幕墙及门窗系统类前十强”、“2016年度中国门窗工匠楷模”，荣膺“2016年度北京非公有制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百家上榜企业”；董事长获评第二届建筑门窗幕墙行业金轩奖行业二十大风云人物。

公司承接的华发新城六期A区幕墙工程、良乡高教园幕墙工程获评“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顺义南法信项目幕墙工程、房山区智汇雅苑幕墙工程荣获2015-2016年度北京市建筑装饰协会“北京市建筑装饰优质工程”；上海国际会展中心获评第11届“我最喜爱幕墙工程”；迪拜公主塔项目、重庆喜来登国际酒店项目分获首届全国建筑玻璃艺术设计大赛“建筑艺术类铜奖”、“十佳创意奖”。

3、推进人才战略，优化人才结构，为公司布局多主业协同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国家“十三五”战略规划纲要对“机器人装备”、“储能与分布式能源”、“新能源汽车”发展提出了明确要求，大力发展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等关键零部件自主化，实现新一代光伏、大功率高效风电等核心关键技术突破和产业化。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确定了五年战略发展规划：在门窗幕墙市场份额不断提高的基础上，利用公司在光伏建筑一体化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国内大型光伏电站开发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全面进入光伏EPC领域；凭据在行业内占据较大的技术优势，针对业内长期依靠大量蜘蛛人清洗建筑门窗、建筑外墙的现状、光伏电站的现状，公司积极布局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光伏电站清洁机

机器人、擦窗机器人、门窗生产线智能装备、光伏边框加工全自动智能装备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产业布局，对现有人力资源结构做了大幅度的优化调整，并根据各区域人力资源现状特点，对在岗人员进行了岗位素质、岗位技能摸底测试“优中选精”，提高人均效能，达到人岗匹配资源的高效整合，通过KPI指标考核分解营造岗位压力和动力以提高岗位执行力，进而实现了人才潜能开发的高效性及岗位价值增值。发挥公司品牌影响力，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助力公司实现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

4、技术积淀稳中有升，产品覆盖范围进一步拓宽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42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累计授权专利188项，其中太阳能光伏、光热授权专利24项。参加了《铝合金门窗》、《建筑门窗系列标准应用实施指南编制研究》、《建筑门窗耐火完整性试验方法及判定要求》等国家标准的编制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嘉寓朗尚系列铝合金耐火窗和塑料耐火窗，在行业内首批通过了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外窗耐火完整性0.5小时和1.0小时的性能检测，产品性能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中对建筑外窗耐火性能的强制性要求，为公司承接耐火窗工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为适应超低能耗建筑节能要求，公司进行了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用外窗的研究开发，朗尚101系列被动式节能铝合金窗，取得了世界权威机构-德国被动式房屋研究所PHI认证，并获得了国家康居认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公司着力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的研发，并加速技术成果产业转化。以北京行政副中心项目为契机，将节能门窗技术与装配式建筑技术相融合，实现成品化生产、装配式安装，通过加强与装配式建筑的相关单位的对接，加速产品的规模化应用与推广，形成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5、稳控成本，保障安全，系统提升工程管理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不断升级信息管理系统。对在施工程项目，实现远程协调、远程沟通、远程管控，对关键环节的设计、采购、生产和施工过程进行有效控制，与各区域公司在工程管理、供应管理、成本管理三个体系实现信息共享，保障了公司在施项目按质按量完成，使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成本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在采购及成本控制方面，公司通过与大型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集中采购，锁定成本，坚持全过程成本控制，动态成本跟踪，加强成本控制，提升盈利空间，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化的工程管理，大幅度提高了管理效能，有效降低了各项成本，在2016年玻璃等建筑材料涨价的大环境下，实现了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58%，但营业利润同比增长85.06%，利润总额同比增长9.94%。

6、加速资源整合，跨行业并购重组，推进多主业协同发展

在房地产行业结构性调整的大背景下，国内门窗幕墙行业依然呈现“多、小、散”的特点，门窗幕墙企业集中度提升空间巨大，公司把握行业的历史机遇，通过对国内门窗幕墙企业及上下游产业链的全面梳理，加大行业资源整合力度，公司已与江苏海洋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与上海上源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公司将继续洽谈收购国内各区域有规模和品牌的门窗零售企业，利用嘉寓的平台优势，打造中、高档节能门窗零售市场的全国性龙头品牌，为消费者提供优质、规范、及时的服务平台。

在继续做大做强传统门窗幕墙业务的基础上，为推动公司多主业协同发展，与控股股东合资，设立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嘉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通过嘉寓新能源控股山东润峰集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涉足动力锂电池、光伏储能领域；通过控股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进入智能装备及机器人行业；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拥有太阳能边框、中高温集热管自动化生产相关的授权专利58项，其中高温真空集热管全自动总成装配线、光伏边框全自动生产线等产

品技术在细分行业内，具有相对领先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国内大型光伏电站开发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布局光伏EPC领域，2016年签订光伏EPC战略合作协议。

7、 加强规范化治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对外加强行业资源整合力度的同时，加强团队建设，调整内部审计部门的人员结构，加强内控监督，优化法人治理结构，严格防范内幕交易。完善内幕信息的管理制度和流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外信息披露审批程序、投资者调研和报备程序、公司内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程序，在增强公司风险控制和风险防范能力的同时，增加公众公司诚信度。

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舆情监控，及时掌握投资者关注焦点，加强主动沟通意识，及时、完善信息披露，促进互动交流，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公信力，使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及行业地位能够反映在股票价值上，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最终实现市值管理目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52,202,589.83	100%	2,098,037,595.88	100%	2.58%
分行业					
建筑外装饰	2,135,047,443.43	99.20%	2,067,256,450.08	98.53%	3.28%
其他业务	17,155,146.40	0.80%	30,781,145.80	1.47%	-44.27%

分产品					
门窗	1,275,434,053.97	59.26%	1,231,486,681.72	58.70%	3.57%
幕墙	859,613,389.46	39.94%	835,769,768.36	39.84%	2.85%
其他	17,155,146.40	0.80%	30,781,145.80	1.47%	-44.27%
分地区					
华北	348,744,992.87	16.20%	674,228,393.77	32.14%	-48.27%
华东	363,610,459.80	16.89%	384,813,182.53	18.34%	-5.51%
东北	210,486,049.15	9.78%	166,941,593.83	7.96%	26.08%
西南	297,384,549.37	13.82%	199,868,451.73	9.53%	48.79%
华中	452,595,692.92	21.03%	206,842,625.08	9.86%	118.81%
海南	58,662,526.04	2.73%	26,982,710.54	1.29%	117.41%
华南	403,563,173.28	18.75%	407,579,492.60	19.43%	-0.99%
国内其他	17,155,146.40	0.80%	30,781,145.80	1.47%	-44.2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外装饰	2,135,047,443.43	1,822,894,357.87	14.62%	3.28%	5.07%	-1.45%
分产品						
门窗	1,275,434,053.97	1,099,574,508.91	13.79%	3.57%	6.25%	-2.17%
幕墙	859,613,389.46	723,319,848.96	15.86%	2.85%	3.32%	-0.38%
分地区						
华北	348,744,992.87	290,238,254.96	16.78%	-48.27%	-48.32%	0.07%
华东	363,610,459.80	319,202,536.26	12.21%	-5.51%	-6.00%	0.46%
东北	210,486,049.15	168,749,628.57	19.83%	26.08%	31.64%	-3.38%
西南	297,384,549.37	266,467,660.89	10.40%	48.79%	47.54%	0.76%
华中	452,595,692.92	390,038,559.68	13.82%	118.81%	119.52%	-0.28%
海南	58,662,526.04	47,029,575.04	19.83%	117.41%	94.11%	9.62%

华南	403,563,173.28	341,168,142.47	15.46%	-0.99%	5.60%	-5.27%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外装饰	2,135,047,443.43	1,822,894,357.87	14.62%	3.28%	5.07%	-1.45%
分产品						
门窗	1,275,434,053.97	1,099,574,508.91	13.79%	3.57%	6.25%	-2.17%
幕墙	859,613,389.46	723,319,848.96	15.86%	2.85%	3.32%	-0.38%
分地区						
华北	348,744,992.87	290,238,254.96	16.78%	-3.57%	-0.61%	-2.48%
华东	363,610,459.80	319,202,536.26	12.21%	-5.51%	-6.00%	0.46%
东北	210,486,049.15	168,749,628.57	19.83%	26.08%	31.64%	-3.38%
西南	297,384,549.37	266,467,660.89	10.40%	48.79%	47.54%	0.76%
华中	452,595,692.92	390,038,559.68	13.82%	-12.86%	-12.79%	-0.07%
海南	58,662,526.04	47,029,575.04	19.83%	117.41%	94.11%	9.62%
华南	403,563,173.28	341,168,142.47	15.46%	-0.99%	5.60%	-5.27%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于本年度将2015年度归属于华北区域的山东与临邑项目划归为华中区域，故华北与华中收入变动幅度较大。

公司不同业务类型的情况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公共装修	518,951,222.59	446,567,261.75	16.21%	7.77%	5.29%	2.68%
住宅装修	1,620,503,755.66	1,379,844,698.63	17.44%	1.92%	4.99%	-3.54%
合计	2,139,454,978.25	1,826,411,960.37	17.14%	3.28%	5.06%	-2.02%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装修业务	2,135,047,443.43	1,822,894,357.87	17.12%	3.28%	5.07%	-2.03%

设计业务	4,407,534.82	3,517,602.50	25.30%	1.75%	1.02%	0.90%
合计	2,139,454,978.25	1,826,411,960.37	17.14%	3.28%	5.06%	-2.02%

公司是否需通过互联网渠道开展业务

是 否

公司是否需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建筑外装饰行业	销售量	平方米	2,706,551.4	2,695,377.62	0.41%
	生产量	平方米	2,686,582.28	2,705,252.26	-0.69%
	库存量	平方米	72,594.52	92,563.64	-21.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人工	公共装修	12,774,549.18	0.70%	12,974,364.48	0.75%	-1.54%
制造费用	公共装修	8,713,955.08	0.48%	7,581,739.44	0.44%	14.93%
直接材料	公共装修	297,863,844.53	16.31%	248,020,183.36	14.27%	20.10%
安装劳务	公共装修	127,214,912.96	6.97%	155,574,166.28	8.95%	-18.23%
直接人工	住宅装修	41,867,522.90	2.29%	46,926,112.18	2.70%	-10.78%
制造费用	住宅装修	28,559,263.32	1.56%	27,421,886.89	1.58%	4.15%
直接材料	住宅装修	976,223,987.24	53.45%	897,047,632.92	51.60%	8.83%

安装劳务	住宅装修	333,193,925.16	18.24%	342,898,444.18	19.72%	-2.83%
合计		1,826,411,960.37	100.00%	1,738,444,529.73	100.00%	5.06%

按业务分类

单位：元

成本构成	业务类型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直接人工	装修业务	51,124,469.58	2.80%	56,418,224.08	3.25%	-9.38%
制造费用	装修业务	37,273,218.40	2.04%	35,003,626.33	2.01%	6.48%
直接材料	装修业务	1,274,087,831.78	69.76%	1,145,067,816.29	65.87%	11.27%
安装劳务	装修业务	460,408,838.12	25.21%	498,472,610.46	28.67%	-7.64%
直接人工	设计业务	3,517,602.50	0.19%	3,482,252.58	0.20%	1.02%
合计		1,826,411,960.37	100.00%	1,738,444,529.73	100.00%	5.06%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序号	二级子公司全称	二级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嘉寓	新设
2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嘉寓	新设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63,799,272.6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4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3%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1	恒大地产	463,141,143.88	21.52%
2	万达地产	102,437,078.12	4.76%
3	葛洲坝实业有限公司	100,868,447.94	4.69%
4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52,388,356.47	2.43%
5	华润地产	44,964,246.24	2.09%
合计	--	763,799,272.60	35.4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34,018,578.9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1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山东华建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81,981,268.55	14.65%
2	山东高登赛能源有限公司	82,051,281.93	6.60%
3	信义玻璃有限公司	31,036,412.87	2.50%
4	广东广银亚铝业有限公司	21,514,177.66	1.73%
5	北京华龙鑫盛建筑五金销售有限公司	20,744,331.71	1.67%
合计	--	337,327,472.73	27.1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2,009,906.24	61,516,198.37	-31.71%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降低营销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110,402,858.73	122,771,557.69	-10.07%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对费用控制卓显成效，降低管理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66,630,967.47	64,393,894.61	3.47%	主要是报告期内，母公司短期借款资金成本较上期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主要有如下产品系统，每类产品系统的研发目的、拟达到的目标及进展程度如下：

1、高节能铝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最新的建筑节能要求和高节能型门窗市场的需求。	开发了朗尚系统A系列、E系列、H系列、S系列、B系列等门窗产品，平开门窗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工程项目中，推拉门产品正在推广应用。	广泛应用于严寒、寒冷、夏热冬冷、夏热冬暖地区各类中高档民用建筑	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节能门窗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

2、铝塑复合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最新的建筑节能要求和经济型门窗市场的需求。	已开发了S60、S65两个平开系列产品，通过了建设部科技成果评估和节能产品认证；正在严寒、寒冷地区多个工程上得到应用。	应用于严寒、寒冷地区的各类住宅建筑，符合政府绿色建筑、经济适用房的技术性能指标和价位要求。	对公司拓展政府保障房市场、经济型门窗市场具有决定性作用

3、铝木复合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最新的建筑节能要求和高端门窗市场的需求。	已开发了M70、M75两个平开系列产品，传热系数1.4~2.3 W/(m ² K)；已在部分地区的工程上成功应用，正在国内各气候地区进行大力推广。	适用于各类气候地区高档住宅、别墅项目以及零售市场的高端需求	拓宽了产品线，对公司拓展高端门窗市场和零售市场具有较强的促进作用

4、智能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通过智能控制实现门窗功能的延伸，提高门窗使用的方便性、提升居室环境的舒适性、安全性。	已开发了门窗定时启闭、遥控启闭、通过无线局域网络（WIFI）连接启闭、通过手机指令远程网络控制启闭、烟雾感应启闭、风雨感应启闭等技术；目前继续进行开发与家居智能系统、新风系统技术相结合的防雾霾门窗技术。	满足高端住宅市场的定制化需求，提供便利、健康、环保、舒适的居住环境，适应未来市场发展需要。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智能家居领域，引导门窗产品消费的新观念

5、太阳能光热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满足各地区对建筑太阳能热水系统的新要求，将外窗与太阳能集热器进行一体化集成，实现外窗从被动节能升级为主动造能。	已经开发完成了落地式光热窗系统，并通过了建设部科技成果评估；目前正在进行产品的推广应用。	适用于太阳能总辐射量三类以上地区的各类中高层住宅建筑，将门窗技术与太阳能光热技术深度融合。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太阳能应用领域，为公司拓展了市场空间，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6、防盗安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替代目前普遍使用的外罩式防盗窗(建筑补丁),解决消防、装饰效果、采光等诸多问题。	已开发可实现防砸、防撬、主动报警功能的防盗安全窗;目前正在将新的安防技术与节能窗技术结合进行产品升级。	适用于各类住宅建筑外窗防盗安全的需求,实现外窗防盗安全的同时,保证外观、基本性能、使用功能的一致性。	防盗安全窗技术解决了目前外窗防盗与消防安全、装饰采光相矛盾的难题,能够与公司各类基础产品系统进行组合,适用性强,市场前景广阔。
--	---	--	---

7、防雾霾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将空气净化装置与外窗进行一体化技术融合,实现对室内外空气的净化,有效过滤PM2.5,实现室内外空气的正常交换,改善居室空气环境。	已开发能够进行手动控制、电动控制、智能模式等多种控制形式的防雾霾窗技术;正在进行具有过滤雾霾、室内空气监测、温湿度调节、负离子发生等功能、并与太阳能自发电技术相融合的雾霾窗技术的研发。	满足高端住宅市场的定制化需求,使居住环境更健康、更环保。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空气净化领域,能够与公司各类基础产品系统进行组合,引导门窗产品消费的新观念。

8、单元式门窗系统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使门窗玻璃安装密封、五金配件安装调试等工序能够在工厂内的生产加工环节完成,最大限度的减少工程施工安装环节的工作,实现门窗工业化生产和成品化安装。	已经开发了符合国内节能要求的单元式节能门窗产品;目前正在与新的门窗节能技术结合改进升级,并尝试将建筑节能门窗技术与装配式建筑技术相融合,实现成品化生产、装配式安装。	满足海外市场和国内工业化住宅对成品化门窗的需求,实现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绿色施工的目标。	有利于公司进行现代化、标准化、工业化的流水线生产模式,促进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促使门窗产品从“工厂化”向“工业化”迈进。

9、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门窗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使门窗k值<0.8 W/(m ² K),气密性满足相关标准,通过被动式建筑门窗的相关检测。	已研发朗尚101系列隔热铝合金窗,取得了世界权威机构-德国被动式房屋研究所的PHI认证,正在进行朗尚101系列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用窗的研究开发。	以合理的成本投入满足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对门窗性能的要求。	使公司产品延伸至更高级别的节能领域,保持公司技术在全国的领先地位

10、铝合金耐火节能窗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研发出耐火完整性不低于0.5h、不低于1.0h两种标准的耐火门窗,通过耐火性能相关检测。	已完成对具有公司独立知识产权的E65断桥铝合金门窗系统及S65铝塑复合门窗系统的耐火0.5h的检测;正在进行耐火1.0h门窗产品的研发试制与检测工作。	达到GB50016-2014《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满足市场对隔热铝合金窗的保温性能、耐火性能双重标准的要求。	使公司产品可以满足工程项目对节能门窗耐火性能强制标准的要求,保持公司铝合金门窗技术在全国的领先地位

11、外墙清洁机器人

研发目的	目前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着眼于建筑外墙运维服务的后市场,从根本上	已完成主机功能方案设计,一项专利正在申请中,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研发机械部分的具体	用机器人清洗建筑外墙,达到重量轻,运行	本研发项目,是公司战略的一部分,将使公司近几年,

改变目前靠蜘蛛人清洗建筑外墙的高危现状，填补该项空白。	方案。	灵活，方便安装与操作，实现对玻璃幕墙等大面积墙面的智能化连续清洗。	甚至未来几十年，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	-----	-----------------------------------	-------------------

12、建筑外窗清洁机器人

研发目的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拓展开发建筑外窗后期使用维护的配套设施。解决高层建筑外窗的清洁难题。	已完成实现功能的方案设计，一项专利正在申请中，正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进行操作系统的方案研究。	人在室内可安全操控擦窗机器人，无死角清洁高层建筑外窗，对污渍较重的窗体和墙体进行加湿擦拭，可显著提高清洁效果。	丰富了门窗智能配套产品，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门窗行业的领先地位。

13、门窗幕墙生产线智能装备

研发目的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将传统的门窗幕墙生产方式转型升级	已完成调研及初步方案，正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研究智能机械装备部分的方案。	逐步实现门窗幕墙加工制作各工序中，用智能机械装备上下料替代目前人工操作。最终实现无人车间全自动生产线。	使公司成为门窗行业进一步发展的引领者。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552	762	67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2.07%	40.12%	30.25%
研发投入金额（元）	64,996,513.29	64,199,950.43	55,554,970.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2%	3.06%	3.0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大于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3,703,854.37	2,219,007,929.28	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4,270,569.89	2,237,372,128.68	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66,715.52	-18,364,199.40	120.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96,333.00	5,015,500.00	761.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73,931.80	70,450,096.96	-5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401.20	-65,434,596.96	-11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7,642,544.38	1,353,752,710.30	-0.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7,719,630.82	1,116,021,966.35	2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77,086.44	237,730,743.95	-137.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18,411.18	153,831,860.23	-178.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比增减	主要影响因素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66,715.52	-18,364,199.40	1.21	主要是报告期内在施工程施工量增加，用于日常经营活动所支付的货款、劳务款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96,333.00	5,015,500.00	7.61	主要是报告期内北京嘉寓收到出售的房产土地款及全资子公司湖北嘉寓收到上年出售在建工程的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73,931.80	70,450,096.96	-0.52	主要是报告期内随着配套区域市场建设的生产基地陆续建成投产，对生产基地支付的投资款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401.20	-65,434,596.96	-1.14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房产土地出售款增加、支付的生产基地投资建设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77,086.44	237,730,743.95	-1.38	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江西嘉寓收到的基建代建款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18,411.18	153,831,860.23	-1.79	主要是报告期内日常经营活动需要支付的款项增加、收到房产土地出售款增加、支付的生产基地投资建设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9,482,846.25	8.80%	424,891,637.99	10.02%	-1.22%	
应收账款	687,714,982.50	15.15%	711,486,950.67	16.77%	-1.62%	
存货	2,338,068,071.77	51.52%	1,941,012,374.58	45.76%	5.76%	
投资性房地产	48,402,185.68	1.07%	54,117,151.36	1.28%	-0.21%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59,150,453.65	10.12%	428,585,260.49	10.10%	0.02%	
在建工程	59,424,910.85	1.31%	65,663,962.54	1.55%	-0.24%	
短期借款	899,989,414.67	19.83%	981,397,743.24	23.14%	-3.31%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1.54%	105,000,000.00	2.48%	-0.9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1、本期期末固定资产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相关固定资产价值3861万所有权受限。
- 2、本期期末受限货币资金14717.31万元，其中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各类保证金1.33亿，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1020万，冻结资金304万。
- 3、本期期末应收票据已质押的金额为1588.94万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	------------	------

0.00	77,000,000.00	-100.00%
------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制造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木质门窗、金属表面喷涂；建筑幕墙加工；专业承包室内装饰装修、钢结构设计施工；建筑幕墙设计、安装；仓储服务；自产产品销售；铝锭、铝棒材、铝型材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光伏发电设备销售；在资质等级许	新设	3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节能门窗系统产品	0.00	0.00	否		

	可范围内从事电力工程设计与施工。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木制门窗制造;装潢设计;建筑幕墙(含光电幕墙)设计、加工、安装;自产门窗、幕墙产品销售;薄膜太阳能电池的研发、组装生产、销售;晶体硅电池及组件的生产与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公司经营的货物除外);钢材、五金建材(不含木材)的	新设	5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50年	节能门窗系统产品	0.00		否		

	销售; 电力工程施工承包; 对太阳能电站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与管理(不含生产)												
合计	--	--	80,000,000.00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首次公开发行	67,769.9	429.29	69,589	0	2,762	4.08%	26.82	为募集项目尚未使用的资金, 均存储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0
合计	--	67,769.9	429.29	69,589	0	2,762	4.08%	26.8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每股 2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728,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50,300,999.5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77,699,000.50 元。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明确用途。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否	9,554.8	9,554.8		8,184.94	85.66%	2011年12月31日	2,011.94	否	否
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	是	3,983	1,221	100.22	1,301.15	106.56%	2015年12月31日		否	否
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	否	11,085	11,085	54.32	10,179.51	91.83%	2012年04月30日	839.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622.8	21,860.8	154.54	19,665.6	--	--	2,851.34	--	--
超募资金投向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否		3,000	107.67	3,009.52	100.32%	2012年05月01日	347.28	否	否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办公楼项目	否		800		624.31	78.04%	2014年03月31日			否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	否		4,000	1.47	4,010.44	100.26%	2014年5月31日	88.96	否	否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	否		6,800	165.61	6,356.3	93.48%	2013年9月30日	13.24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2,022.84		12,022.84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3,945.9		23,9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0,568.74	274.75	49,923.41	--	--	449.48	--	--

合计	--	24,622.8	72,429.54	429.29	69,589.01	--	--	3,300.8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1、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2 年 1 月开始投产，2014 年刚刚达到设计生产规模；其次，宏观调控持续及市场竞争加剧，项目投产后承揽的合同毛利率降低，与建设前的可研报告存在一定差距；另外，公司积极推行六大区域的市场战略布局，期间费用投入增长较快。</p> <p>2、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说明：公司为了产品技术进一步升级，增强企业以技术为核心的竞争力，扩大系统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应用，在自主研发基础上引进欧洲先进的萨帕建筑系统，与欧洲萨帕建筑系统公司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使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时间略有延后，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成。</p> <p>3、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2 年 5 月开始投产，投产后第 3 年达到设计生产规模，截至目前产能尚未完全释放；其次，四川嘉寓尚未取得建筑业门窗幕墙一级资质，较大影响了其在市场上承揽订单的能力，西南市场尤其是四川省内属于灾后重建的恢复期，项目投产后承揽的订单毛利率与原来的可研报告存在一定的差距。</p> <p>4、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2 年 5 月开始投产，投产后第 3 年达到设计生产规模，目前产能尚未完全释放；其次，广东嘉寓尚未取得门窗幕墙一级资质，承揽订单的能力较弱；广东嘉寓承揽的海外出口订单较多，其汇兑损失也是影响其效益发挥的原因之一。</p> <p>5、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4 年 6 月开始投产，产能尚未完全释放。</p> <p>6、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实现效益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原因为：该项目 2013 年 10 月开始投产，产能尚未完全释放。</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上市募集超募资金总额 43,147.1 万元，其中根据 2010 年 9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已使用 8,6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使用 8,6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 2010 年 10 月 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 1 月 17 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 2011 年 1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 7 月 14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 2011 年 7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1 月 9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 2011 年 8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3,000 万元在广东省惠州市成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寓，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超募资金 3,009.52 万元，用于购买机器设备、支付房屋租金及装修费用；根据公司 2011 年 9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800 万元和自有资金 200 万元在辽宁沈阳成立全资子公司辽宁嘉寓，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超募资金 624.31 万元；根据公司 2012 年 1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5 月 9 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 2012 年 3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及自有资金 1,000 万元向黑龙江嘉寓增资建设黑龙江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超募资金 4,010.44 万元；根据公司 2012 年 5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11 月 8 日公司一</p>									

	<p>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和三十六次会议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2,800 万元及使用募集资金“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的节余资金、部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4,000 万元（其中：节余资金 2,762 万元，超募资金 47.1 万元，利息收入 1,190.9 万元），通过上海嘉寓向江苏嘉寓增资，建设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投入 6,190.69 万元； 根据公司 2012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中的部分超募资金 8,6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 2012 年 12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已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3 年 6 月 8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3 年 6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已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已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4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4 年 1 月 24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目前，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明确用途。 注释：上表超募资金投向中归还银行贷款的填列金额为 12,022.84 万元，由两部分组成，其一，根据 2010 年 9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已使用 8,6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其二，根据公司 201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辽宁嘉寓办公楼项目、江苏嘉寓节能门窗幕墙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剩余资金（含利息收入）为 3,468.74 万元，可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偿还银行贷款的金额为 3,422.84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根据 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原“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到四川什邡经济开发区北区。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项目没有发生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根据 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原“节能门窗生产线改扩建工程项目”通过向四川嘉寓增加注册资本金 11,085 万元的方式实施，实施主体变更为四川嘉寓；根据 2011 年 6 月 13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四川嘉寓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厂房自建改为购买的方式。同时，四川嘉寓根据实际情况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项目方向及投资总额均不变化。 根据 2012 年 9 月 28 日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的投资结构再次进行适当调整，并延期建设。主要调整方案为：取消原投资计划中的研发设计主要设备中检测设备的购置计划，增加研发投入费用，投资总额维持不变，共 1,221 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预计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完成。根据 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同意将“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将 631 万元的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调整为 137.65 万元，将 590 万元研发费用调整为 1083.35 万元，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的投资总额保持不变仍为 1,221 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预计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公司为了产品技术进一步升级，增强企业以技术为核心的竞争力，扩大系统产品的市场推广与应用，在自主研发基础上引进欧洲先进的萨帕建筑系统，与欧洲萨帕建筑系统公司正式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使相关的技术研发投入时间略有延后，该项目预计于 2015 年 12</p>

	月 31 日实施完成，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根据公司 2010 年 10 月 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 1 月 17 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1 年 1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 7 月 14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1 年 7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1 月 9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2 年 1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5 月 9 日公司一次性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2 年 5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11 月 8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2 年 12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已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3 年 6 月 8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3 年 6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已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已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14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一次性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700 万元到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4 年 1 月 24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使用部分闲置的超募资金中的 6,7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鉴于公司与检测中心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根据该合作协议，检测中心将为公司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测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的质量检测承包单位之一。为降低投资成本，减少固定资产项目的重复投资和减少未来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考虑到购置检测设备成本较高，且检测结果不易得到国家认可等因素，2011 年 8 月 31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的议案》，对“研发设计中心工程项目”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保留研发设备购置部分及安装部分（721 万元）、其他费用中的软件购置费（500 万元），共 1,221 万元；取消原投资计划中建筑工程费及相应的其他费用，投资总额由原 3,983 万元调整为 1,221 万元，节余 2,762 万元。2014 年 3 月 26 日，鉴于公司正在与欧洲的门窗系统公司探讨合作开发嘉寓节能门窗系统，需要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调整投资结构的议案》，对该项目的投资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将 631 万元的设备及软件购置费用调整为 137.65 万元，将 590 万元研发费用调整为 1,083.35 万元，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的投资总额保持不变仍为 1,221 万元。此次投资结构调整后，该项目预计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施完成，此议案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成，剩余部分为工程及设备质保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不适用

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	2016年09月29日	3,197.31	-15.22	2,481.94	32.54%	公允价值	是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是	2016年06月30日	2016-065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重庆嘉寓	子公司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凭资质证承接业务）、加工、安装、销售：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木制门窗；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60,000,000.00	232,527,418.23	114,591,731.14	195,135,001.95	9,676,141.85	8,226,227.59
四川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建筑幕墙生产、加工、销售；建筑门窗、幕墙设计、安装；玻璃加工、销售、安装	121,000,000.00	285,002,912.13	124,798,783.42	64,423,443.20	-7,254,716.79	-1,542,228.38
新加坡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及门窗框、栏杆的加工，幕墙及其他民用建筑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安装	3,061,120.57	21,806,212.20	9,855,169.30		-558,997.70	-482,862.94
广东嘉寓	子公司	生产、销售：金属门窗、防火门、防	30,000,000.00	128,219,799.28	35,933,768.93	63,251,476.32	4,752,196.67	3,515,543.07

		盗门、塑钢门窗；建筑幕墙加工、设计、安装；货物与技术出口						
江西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建筑幕墙生产、加工、销售；建筑、幕墙设计、安装；玻璃加工、销售、安装	20,000,000.00	122,778,377.80	29,593,753.35	38,551,598.98	889,406.37	1,062,684.81
黑龙江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制造、销售、安装；装潢设计；建筑幕墙设计、安装；钢结构的设计、安装；铝型材、塑料型材制造、销售；建筑装饰；建材批发（不含木材）	80,000,000.00	344,057,099.90	93,385,777.64	51,196,379.60	-2,552,433.81	-1,534,490.65
辽宁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木制门窗、钢结构安装；建筑幕墙、保温工程设计、安装；装饰装修工	10,000,000.00	8,981,618.50	8,946,618.50		-385,028.10	-290,055.23

		程设计、施工						
山东嘉寓	子公司	专业承包；制造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木质门窗；装潢设计；建筑门窗、幕墙设计、加工、安装；钢结构设计、安装；销售自产产品	10,800,000.00	52,828,227.17	12,954,550.69	42,603,692.95	3,855,181.99	2,607,457.29
临邑嘉寓	子公司	制造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木制门窗；建筑幕墙加工；专业承包；装潢设计；建筑幕墙设计、安装；销售自产产品	20,000,000.00	51,428,576.82	20,018,836.93	42,165,219.10	1,031,324.65	771,650.49
湖北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制造、销售、安装；装潢设计；建筑门窗、幕墙设计、安装；钢结构设计、安装；玻璃加工、销售、安装	20,000,000.00	41,392,213.50	37,391,481.63	11,875,763.29	3,164,299.93	1,529,691.34
河南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	50,000,000.00	140,118,856.78	38,815,398.67	48,410,680.79	-6,272,980.20	-4,919,693.04

		盗门、塑钢门窗、木制门窗的制造、销售；装潢设计；建筑幕墙的加工、设计、安装						
上海嘉寓	子公司	门窗幕墙节能科技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门窗、金属材料销售；建筑幕墙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98,000,000.00	370,990,027.71	78,698,951.29	210,546,467.57	-11,407,240.98	-7,755,016.58
安徽嘉寓	子公司	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制造、销售、安装；装潢设计；建筑门窗、幕墙设计、安装；钢结构设计、安装；玻璃加工、销售、安装	20,000,000.00	91,020,960.08	19,125,979.43	918,299.86	-2,905,421.21	-63,069.80
徐州嘉寓	子公司	幕墙工程、门窗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服务，金属门窗制造、销售	10,000,000.00	37,284,240.37	5,514,224.49	9,110,022.72	-2,241,465.64	-1,696,640.62
海南嘉寓	子公司	节能产品研发、生产、加工、销售、	20,000,000.00	37,886,311.44	13,836,575.50	1,499,074.42	-5,342,011.53	-4,256,615.85

		安装；技术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门窗制造、销售、安装；装修、装潢设计；建筑幕墙门窗设计、生产、销售、安装；玻璃加工、销售、安装；钢结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						
河北嘉寓	子公司	制造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木质门窗、金属表面喷涂；建筑幕墙加工；专业承包室内装饰装修、钢结构设计施工；建筑幕墙设计、安装；仓储服务；自产产品销售；铝锭、铝棒材、铝型材销售。	30,000,000.00	10,224,173.24	-158,746.87		-211,662.49	-158,746.8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河北嘉寓	新设	
宁夏嘉寓	新设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中国建筑装饰蓝皮书》预测，2016-2020年，建筑装饰总产值增速将保持6.5%左右的水平。2016年是建筑装饰行业“十三五”规划的第一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手发文，制定了《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后，各地政府将绿色建材产业作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有力抓手，在产业发展的顶层设计上加强统筹，与现代制造业、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强化建材业与建筑业的协同联动，围绕创新驱动发展绿色建材，明确了推进绿色建材的10个行动和30项具体任务，获得全社会的逐步认同，形成了发展绿色建材产业的巨大价值共识。

随着中国新增房地产市场规模的见顶和存量房市场的滚动再装饰，存量房主导建筑装饰市场的特征将越来越明显。在科技和政策的双重推动下，建筑装饰行业创新的驱动力将不断增强。随着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安防、自动控制、大数据等有关技术的发展和成熟，建筑将日益智能化、自动化，绿色节能和智能化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

我国“十三五规划建议”中重点提出要推广“建筑工业化”，建筑工业化是在供给侧改革对建筑业的影响中最为重要的部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指出，装配式建筑“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城市群为重点推进地区，常住人口超过300万的其他城市为积极推进地区，其余城市为鼓励推进地区，因地制宜发展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和现代木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装配式建筑的推行，把大量现场作业转移到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是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降低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保证施工流程的重要举措。

国务院推出了“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一带一路”战略拓宽了建筑业的发展和投资领域，引导建筑业和相关企业将业务范围扩展到我国广大中西部地区和更加广阔的国际市场，并通过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为建筑业提供了资金保障，为我国建筑业的“二次出海”提供坚实后盾。“供给侧改革”、“一带一路”战略和建筑工业化导向互为促进，相辅相成，形成了一股强大的合力，为我国建筑业的发展创造了强势风口。

根据河北省上年出台的《关于加大重点领域投资力度的意见》，该省将在交通设施建设、能源项目、城市基础设施、生态修复工程、重点产业支撑项目、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等六个领域投资1.2万亿元。另据财政部测算，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在未来6年需要投入42万亿元。在2020年前，京津冀地区及相关产业将迎来平均每年7万亿元的投资机会。

新华社北京4月1日报道原文：“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通知，决定设立河北雄安新区。这是以主席为核心的党中央做出的一项重大的历史性战略选择，是继深圳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之后又一具有全国意义的新区，是千年大计、国家大事”。与深圳和浦东体量等级相配的雄安新区在未来或将成为中国经济的新增长极，成为中国经济领跑世界的新名片，将为公司发展带来难得的历史性机遇。

与此同时，房地产企业竞争格局也发生了结构性调整，中国百强地产占市场三分之一的份额，门窗幕墙的品牌化、规模化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优势更为凸显，门窗幕墙行业也已进入集中化整合时期。公司专业从事节能门窗幕墙业务30余年，利用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服务优势、资本优势，借助房地产行业结构化调整的历史性机遇，通过增强与全国百强地产企业的合作和并购重组整合行业资源，大力发展绿色建筑系统业务，应对未来宏观经济变化，扩大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确定了多主业协同发展的中长期战略规划：（1）做大做强节能门窗幕墙绿色建筑

系统业务；（2）投资与主业相关的机器人、智能装备产业；（3）快速进入光伏EPC领域。

公司在坚持发展节能门窗幕墙绿色建筑系统业务的同时，在门窗幕墙市场份额不断提高的基础上，利用公司在光伏建筑一体化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国内大型光伏电站开发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在工程管理、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等方面的综合优势，以及近300家劳务安装工程队的人力资源储备，布局光伏电站施工领域，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凭据在行业内占据较大的技术优势，探索多主业协同发展，形成多主业组合驱动，针对业内长期依靠大量蜘蛛人清洗建筑门窗、建筑外墙的现状、光伏电站的现状，为排除安全隐患、提高清洗效率，公司积极布局建筑外墙清洁机器人、光伏电站清洁机器人、擦窗机器人、门窗生产线智能装备、光伏边框加工全自动智能装备等领域，该系列产品问世，既可拓展公司盈利空间，又可为公司战略合作伙伴提供增值服务。

（三）2017年度经营计划

1、实施合伙人计划，发挥嘉寓平台优势

2005年以来，尤其是上市以后，公司经营规模实现了跨越式增长，投资建设的20多个生产基地已经全部建成投产，进入产能释放的关键时期。为切实履行对股东的承诺，公司优化经营模式，推出了合伙人计划，作为对区域化经营模式的深化和补充。通过合伙人计划的实施，实现公司发展与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利益共享，提升管理团队的凝聚力，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和团队，加入到嘉寓的平台。

2、强化公司治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加强证券法务及内部审计团队建设，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治理，在各区域内不断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建设，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强度和形式，加强内部审计，增强公司风险控制和风险防范能力，使公司内在价值得到提升，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使投资者充分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规范的运营管理、可持续发展的市场前景，带动公司市值提升。

3、继续推行品牌化经营，新设雄安新区区域总部，整合零售市场资源

房地产市场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百强客户的份额继续扩大，公司继续推行品牌化经营，优化公司客户结构，升级信息化管理系统，发挥信息化、标准化、精细化管理优势，经营经营管理中心加强成本管控、采购、工程施工、质量安全体系的衔接与远程协调、远程沟通、远程管控，有效提高管理效率，推广与恒大地产合作的成功模式，形成规模效应。

党中央、国务院决定设立雄安新区作为“千年大计，国家大事”，将为公司发展带来难得的历史性机遇。公司将针对雄安新区战略规划做出战略部署，为更好服务雄安新区的建设，公司将在适当的时机成立嘉寓雄安新区区域总部，与其他九大区域并行成为一级区域管理总部，充分利用承载了公司在京津冀地区的节能门窗幕墙业务的生产与配套服务功能的嘉寓河北生产基地，以及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积累和沉淀、30年的门窗幕墙领域专业经验为新区建设提供高品质、高标准的产品和服务。

同时，公司将凭借产品线丰富、产品质量好、遍布全国的生产基地等突出势的线下优势及品牌优势，整合门窗零售业务，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

4、设立光伏事业部，加速光伏EPC项目实施

公司在做大门窗幕墙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延伸产业布局，实现多主业协同发展。公司设立光伏事业部,全面负责光伏电站EPC施工业务的开拓、工程管理等。

公司已与润峰集团及其关联公司达成长期战略合作，签订了光伏EPC施工协议；公司多数生产基地及周边已完成分布式光伏电站备案，EPC施工合同额不低于8亿元。公司将加快光伏EPC项目的签约与实施速度。

公司将充分利用公司储备的近300家劳务安装队资源，加强对经营团队的技能培训，要与传统门窗幕墙业务共享供应、成本、质量、安全、工程管理、融资平台，打造一支技术精良的专业EPC施工团队，争取实现门窗幕墙业务与光伏EPC项目均衡发展。

5、着力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研发，加速技术成果产业化

公司在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产品方面已有一定技术积累，拥有单元式门窗、门窗护框等多项相关技术专利，2016年技术研发重点之一是以现有技术为基础，公司研发的朗尚101系列被动式节能铝合金窗，取得了德国被动式房屋研究所PHI认证，并获得了国家超低能耗房屋的康居认证，公司在被动式房屋方面取得的专利已达到 项。公司将以北京行政副中心项目为契机，将目前系统门窗技术与成品化生产、装配式安装技术进行优化融合，研发出能够大规模推广、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装配式建筑配套门窗系列产品，加强与装配式建筑相关单位的沟通、交流、合作，尽快形成规模经济效益。

公司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4年9月通过复审，有效期3年，将于2017年9月到期，需要重新申请和认定。按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公司符合各项认定要求，公司的负责部门将在复审申报期内严格按照认定要求进行申报。

6、抓住市场调整机遇，加快行业资源整合

2016年，规模房地产企业凭借自身品牌优势、产品优势、融资优势以及城市布局的先发优势，通过收并购、品牌输出等方式，大幅提升规模，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公司作为房地产行业上游的龙头企业，针对市场变化做出应对策略，抓住机会，加快行业资源整合力度从而扩大市场规模，整合行业优秀的管理团队、技术与市场资源，通过资本纽带，引领行业的发展。

7、加强投后项目管理，发挥协同效应

2016年，公司已经完成对北京奥普科星技术有限公司、山东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投资，成为奥普科星的控股股东。为促成并购企业达到预计效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要在对并购企业管理层充分授权的基础上，督促、指导并购企业制定长期发展战略，适时植入嘉寓文化，达成双方价值观和发展战略的和谐统一；指导并购企业组建和谐、高效的管理团队，妥善安排关键管理岗位和核心技术人才；各业务体系对并购企业的业务单元进行逐一梳理，发现风险点，提示管理层预先防范，制定管理业务流程，加强管理制度培训，保障并购企业的运营和内控符合上市公司运作规范，指导、督促并购企业建立定期报告和问责制度，完善绩效考核机制。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的风险

国家关于节能减排一系列政策的相继出台，使门窗幕墙行业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行业企业由分散型向集中型转变，行业的竞争格局将主要转变为企业的产品质量、企业的品牌和企业在行业中的信誉度等方面的竞争，行业内中、低端门窗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幕墙行业的竞争也日趋激烈，这些变化可能对公司构成一定风险。

公司做为节能门窗行业的龙头企业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自主创新能力强，产品线丰富，拥有自主研发的嘉寓 朗尚系统，综合配套能力强，品牌形象好，在行业竞争中处于领先地位，在中高端节能门窗市场具有比较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持续加大在技术和新产品方面的研发投入，注重技术和研发团队的建设，持续关注国际、国内最新的行业动态和产品发展趋势，并通过参加国际和国内各类大型展会，交流和引进新技术和新产品，使技术和产品研发水平得到不断提高，保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此外，公司的主营业务以节能门窗为主，幕墙业务占比一般在40%以下，为了规避幕墙行业竞争加剧、毛利率逐年下降的风险，公司将持续提升节能门窗业务的比例。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多为单价固定或总价包干合同，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风险。为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实行集团化招标采购，与上游供应商签订年度战略合同，对项目原材料实行价格锁定，控制原材料价格浮动可能带来的风险。

3、行业资源整合及发展模式转型升级可能带来的风险

随着公司全国范围内区域化经营战略目标的推进，公司已完成对全国市场的布局。公司将在门窗行业从分散型逐步向集

中型转变的历史机遇中，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逐步从全产业链的经营模式向以系统研发、技术服务为重心的模式转型，加大力量拓展互联网+门窗零售市场，进行国内节能门窗、智能家居等领域的行业资源整合，同时积极布局绿色建筑、与主业相关的机器人及智能装备领域、光伏EPC领域。在进行行业资源整合及发展模式转型升级的过程中，企业文化的差异、管理模式的创新、人力资源的储备等方面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素所带来的风险。

公司将在充分评估风险及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采取加大人力资源储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与融合，强化信息化管理，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增强内控制度的建设和执行监察力度，优化管理流程，提高管理效率等方式应对上述风险。

4、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字151818号）调查通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情形，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2016年12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处罚决定。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5年订单及业绩情况、零售业务推进情况、第二大股东减持实施方式及时间、公司被立案调查事情进展
2016年01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零售业务推进情况、公司被立案调查事情进展、2015年业绩情况、第二大股东减持实施方式及时间、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公司有无考虑进行转型发展、并购方向及标的、海外市场情况
2016年03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下游客户情况、2016年1-2月订单情况、各大基地的规模及产能利用率情况、海外业务情况、零售业务的开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各区域发展不平衡的原因、收购上海上源的进展情况、关于门窗幕墙清洁智能机器人领域目前进展及未来规划、公司在恒大业务中的占比、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公司财务费用较高的原因、营改增对公司的影响、公司2015年度的现金流情况改善的原因、公司订单的执行周期、日后是否还会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存货较高的原因

2016年04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2015年度回款情况、2016年第一季度订单情况、各大基地目前产能利用率、公司主营业务及零售业务规划、公司业务中门窗幕墙的比例、关于门窗幕墙清洁智能机器人领域目前进展及未来规划、公司在恒大业务中的占比、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公司订单的执行周期、公司存货较高的原因
2016年05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零售业务占比、零售业务开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关于门窗幕墙清洁智能机器人领域目前进展及未来规划、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各区域的营业收入占比情况、营改增对公司的影响、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6年06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主营业务及零售业务规划、公司业务中门窗幕墙的比例、公司收购上海上源的进展、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长沙长泰机器人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进展及规划、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营改增对公司的影响
2016年06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各大基地目前产能及产能利用率、公司存货较高的原因、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长沙长泰机器人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进展及规划、关于拟投资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相关产业进展
2016年11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合伙人计划的基本情况、公司在行业整合和主营业务发展方面的规划、零售业务方面的进展、公司向新能源产业转型的主要情况、行业并购方面的规划、进军机器人行业的进展、公司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进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在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过程中还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充分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2016年4月2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16,76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7,167,600.00
可分配利润（元）	495,472,847.9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拟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716,7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 0.10 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167,600 元。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以2014年末总股本325,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0.2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516,000元。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325,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0.2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516,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拟以2016年末总股本716,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0.10元现金（含税）股利的分红，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167,600元。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7,167,600.00	76,271,721.43	9.40%	0.00	0.00%
2015年	6,516,000.00	68,970,913.22	9.45%	0.00	0.00%
2014年	6,516,000.00	62,699,304.45	10.39%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11574364;田家玉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田家玉作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新新资产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	2009年07月17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p>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新新资产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利用股份公司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北京古牛涤纶有限公司;北京古牛制衣有限公司</p>	<p>依据尽量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原则与股份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存在的关联交易,其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并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确保股份公司及其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股份公司关联交易</p>	<p>2009年10月09日</p>	<p>长期有效</p>	<p>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p>

			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在田家玉作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新新投资作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绝对禁止利用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房产及其他资产，以保障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		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若公司因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201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之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安庆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往来		0.06		0.06	现金清偿	0.06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往来		0.06		0.06	现金清偿	0.06	
合计			0	0.12	0	0.12	--	0.12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及公告标准，未单独审议。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中准专字[2017]1199号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变更日期：2016年1月1日

2、变更原因：为有效提升公司会计核算工作效率，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拟将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方法变更。

3、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方法与其他非关联单位一样，合并报表时再做合并抵销处理。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再计提。

4、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合并报表不产生任何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二级子公司全称	二级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嘉寓	新设
2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嘉寓	新设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健 王霞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年9月12日,原告刘保京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夏高院")申请追加本公司为"刘保京诉'新新投资'民事合同纠纷一案"的共同被告,请求依法判令本公司支付原告股份转让款 2,372.00 万元及违约金 7,577.54 万元;依法判令新新资产对上述诉讼请求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案诉讼费用由两被告负担。2013年4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驳回刘保京的上诉,裁定本案由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3年12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	9,949.54	是	2016年4月19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13)二中民初字第13832号】,判决如下:(一)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给付原告刘保京股权转让款人民币2,372万元,嘉寓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二)公司于本判决生效	公司与嘉寓集团对股权转让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嘉寓集团决定承担全部清偿责任,对公司本期利润没有影响;由公司承担相应违约金。	无	2013年03月28日	2012年年度报告

<p>级人民法院依职权追加田新甲、王萱及东方嘉禾为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的《限期举证通知书》【(2013)二中民初字第13832号】，举证期限为一个月。</p> <p>2014年1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传票》(2013)二中民初字第13832号】，于2014年4月10日开庭审理原告(反诉被告)刘保京与被告(反诉原告)新新投资、嘉寓股份、第三人田新甲、王萱、东方嘉禾之间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4月19日作出一审判决。</p>			<p>之日起10日内给付原告刘保京违约金(以人民币2,372万元为基数,自2010年8月14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4倍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嘉寓集团及公司在上诉期内均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2月14日开庭审理此案。</p>				
<p>鉴于刘保京不是上述案件的有权的合同主体,且股权收购事项未经有权部门批准,因此合同签订之后并未实际履行,公司不负有支付股权收购款的义务。为此,公司于2012年11月19日向北京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两个诉讼,请求法院解</p>	0 否		<p>1、关于关于解除《委托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案件的进展: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民事判决书》</p>	对公司本期净利润无影响	无	2013年03月28日	2012年年度报告

<p>除《并购协议书》、《委托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书》。2013年1月31日,两案件已经顺义区人民法院受理。之后,最高人民法院指定本案件由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二中院已分别于2015年1月30日开庭审理了《委托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书》解除案件、于2016年2月17日开庭审理了《并购协议》解除案件。</p>			<p>【(2014)二中民(商)初字第08521号】,判决如下:(一)确认公司解除《委托协议》的行为有效,公司与被告王萱于2007年10月9日签订的《委托协议》已于2015年1月30日解除;(二)驳回公司其他诉讼请求。上诉期内,公司依法提起上诉,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16)京民终220号】,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公司于2013年7月25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南京长发都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被告"),请求依法判</p>	<p>2,350 否</p>		<p>2014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南京中院的《民事调解书》【(2013)</p>	<p>对公司本期净利润无影响</p>	<p>本案件目前正在执行中,截至报告期末,南京长发除未支付应分摊的鉴定费(13万元)外,其他均按照</p>	<p>2013年08月23日</p>	<p>2013年半年度报告</p>

<p>令被告支付工程款共计 22,830,682.84 元; 依法判令被告按照自被告逾期付款之日起至判决支付日止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标准承担原告损失; 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公司在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被告时,同时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依法冻结被告银行存款 2350 万元或查封等额的财产,并用江苏嘉寓名下位于江苏省金坛市华城中路北侧经十路西侧地块[坛国用(2012)第 13072 号]105, 930 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担保。南京长发都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2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反诉,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违约金 10,022,269.06 元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案件通知书 [(2013)宁民初字第 35 号],受理</p>			<p>宁民初字第 35 号】,在其主持下,公司与南京长进行和解。公司与南京长发共同确认薛家巷办公楼住宅幕墙工程总造价为 3,180 万元,南京长发已付工程款 14,300,237 元,尚欠工程款 17,499,763 元(含 5%质保金 159 万元),由南京长发分期支付。</p>		<p>《和解协议》的约定履行其义务。</p>		
---	--	--	---	--	------------------------	--	--

<p>日期为 2013 年 8 月 5 日。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 [(2013) 宁民初字第 35 号之 1]: 冻结被告银行存款 2350 万元或查封等额的财产; 查封江苏嘉寓名下位于江苏省金坛市华城中路北侧经十路西侧地块 [坛国用 (2012) 第 13072 号]105, 930 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本案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第二次开庭, 经公司申请, 法院对本案工程造价进行鉴定, 北京永拓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于近期就“薛家巷办公楼住宅楼幕墙”项目出具了京永工审字 (2014) 第 ZE-003 号《工程造价鉴定报告书》, 鉴定结论为无争议部分工程造价为 34,151,494.72 元。</p>							
--	--	--	--	--	--	--	--

十二、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阿拉伯建筑公司 (英文名称: Arabian Construction Co. Sal, 以下称“被告”) 于 2007 年 11 月 10 日与公司签订了迪拜公主塔项目“铝合金幕墙、门、窗”分包协议, 合同额 AED78,616,875.82。在协议履行过程中, 扣除已支付公司的工程款外, 应付未付的工程款一直拖欠, 造成公司的现金流紧张。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被告应付未付的工程款 (含质保金等) 已达到 AED18,687,680.26, 工程款对应的利息 AED2,303,960.58, 合计 AED20,991,640.84。

公司为合法有效追讨迪拜公主塔项目尚未支付的工程款,根据该项目分包协议中约定的仲裁条款向迪拜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要求被告支付迪拜公主塔项目应付未付公司工程款及利息合计AED20,991,640.84,并要求被告承担本案仲裁费用。公司于2014年3月收到迪拜国际仲裁中心的受理通知书,受理日期为2014年2月26日。2014年6月3日执行委员会于任命了联合仲裁员,同时双方已支付完毕迪拜仲裁中心确定的双方押金,2014年7月8日执行委员会任命了仲裁庭主席。迪拜仲裁中心仲裁庭于2014年9月29日确定了双方举证和答辩的具体时间,公司的举证期限为不晚于2014年11月3日,答辩时间为2015年1月5日。被告方申请延期提交答辩,迪拜国际仲裁中心确定被告方提交答辩的最后期限为2015年11月2日,作出裁决的最后期限为2016年5月16日。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迪拜仲裁庭主席邮件,各方达成共识,定于2016年3月14日开庭审理此案。

2016年11月,公司收到迪拜国际仲裁中心的裁决,具体如下:被告支付公司工程款折合人民币约1,963万元,自裁决生效之日起至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加付年化9%的利息;并支付公司仲裁相关费用折合人民币约777万元。

控股股东嘉寓集团已对上述与阿拉伯建筑公司的仲裁相关的债权及可能产生的债务整体收购,因此该仲裁的胜诉结果对公司及嘉寓集团的财务报表的影响具体为:公司冲抵已支付的律师费等仲裁费用折合人民币365万元,嘉寓集团收回应收账款及冲抵已支付的律师费等合计约人民币2,375万元。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无	2016年12月30日	2016-124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6年12月召开的2016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次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原董事长田家玉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聘任张国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第四届董事会于2016年12月21日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田新甲为董事长,聘任李晏兵为财务总监。

2、公司对告知书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2015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1年公司首次推出《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后,由于股市持续低迷,为有效落实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于2012年1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撤销了该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根据二级市场行情于2012年2月择机推出了新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068万份股票期权,

其中首次授予981.8万份，预留86.2万份，其行权锁定价格为7.72元。该《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进一步完善了对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才及核心业务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凝聚力，保障公司最终的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的有效实现。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2012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并形成《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增加了关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相关说明，包括设定预留股票期权的原因、授予对象、授予的时间及行权计划、授予的程序。报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后，经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将使公司的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能够理解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并参与公司的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2012年9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取消了公司离职人员的激励对象资格并取消授予其的股票期权，该次董事会同时审议通过授予公司224位激励对象合计936.8万份（不含预留期权）股票期权，并确定授权日为2012年9月5日，行权价格为7.72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股份支付未满足行权条件，剩余行权期限为6个月，本年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1,639,787.91元。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总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

2016年11月2日至2016年11月7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建仓，累计购买股票7,283,714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49,998,935.38元，成交均价为6.864元，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建仓完成之日起12个月。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58.34	112.68	0.05%	158.33	否	银行存款	无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23.56	287.82	0.13%	323.56	否	银行存款	无		
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7,802	4,774.99	2.24%	7,802	否	银行存款	无	2015年09月18日	2015-092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77.58	0.91	0.00%	377.58	否	银行存款	无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58.04	63.35	0.03%	158.04	否	银行存款	无		
合计				--	--	5,239.75	--	8,819.5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非经营性关联交易	处置资产	公允价值	135	3,197.31	3,197.31	货币资金	2,481.94	2016年06月30日	2016-065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无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	------	----------	------------	------------	---------------	---------------	---------------

嘉寓集团	控股股东	北京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锂电池、太阳能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专业承包；光伏发电；太阳能发电。	5000 万元	8,251.27	4,397.29	-2.71
嘉寓集团	控股股东	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零售机械设备。	5000 万元	3,950.89	3,947.92	-2.08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安庆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往来借款	是	0	0.06				0.06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往来借款	是	0	0.06				0.06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 元)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借款		50				50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借款		200				200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借款	90.78	145.54				236.32
江苏嘉寓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往来借款		999.9				999.9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往来借款		41.55				41.5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中合银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29日	593.8	2015年12月17日	593.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6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593.8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9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93.8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93.8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上海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13,000	2016年10月28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江苏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3,000	2016年02月26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江苏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3,000	2016年12月0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6个月	否	否
江苏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3,000	2013年07月1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安徽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徐州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山东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湖北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黑龙江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50,000	2013年03月13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黑龙江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50,000	2016年11月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黑龙江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50,000	2016年11月14日	58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七台河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5,000	2016年06月21日	1,13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广东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0,000	2016年03月17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广东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0,000	2016年03月18日	35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江西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9,000	2016年02月2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江西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9,000	2016年06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新加坡嘉寓	2016年01月2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重庆嘉寓	2016年05月18日	8,000	2016年10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四川嘉寓	2016年05月1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临邑嘉寓	2016年07月1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海南嘉寓	2016年07月18日	10,000	2016年12月2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河南嘉寓	2016年11月16日	8,000	2014年03月31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河南嘉寓	2016年11月16日	8,000	2014年04月0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河南嘉寓	2016年11月16日	8,000	2016年12月1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6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6,96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6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5,96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61,593.8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17,553.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1,593.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6,553.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7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2,96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 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 的	合同签 订日期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账面 价值 (万 元)(如 有)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评估 价值 (万 元)(如 有)	评估机 构名称 (如 有)	评估基 准日 (如 有)	定价原 则	交易价 格(万 元)	是否关 联交易	关联关 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北京嘉 寓门窗 幕墙股 份有限 公司	润峰电 力有限 公司	21 亿元	2016 年 09 月 07 日			无		市场公 允价格		否	无	未执行	2016 年 09 月 07 日	2016-0 88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一直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

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

公司在与客户业务中，强调诚实守信，以满足客户需求、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己任，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狠抓改进，实施上着重超越客户预期，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维护了客户的利益。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多样全面的培训拓展员工知识面，增加员工认知度，有效提升了员工素质。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3年，新一周期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于2017年4月8日到期。根据建委的要求，到期前三个月开始办理延期，目前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已经申请，北京市建委已经受理。

公司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4年9月通过复审，有效期3年，将于2017年9月到期，需要重新申请和认定。按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公司符合各项认定要求，公司的负责部门将在复审申报期内严格按照认定要求进行申报。

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6]115号）并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124。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	0.15%	0	0	0	600,000	600,000	1,100,000	0.1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00,000	0.15%	0	0	0	600,000	600,000	1,100,000	0.1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00,000	0.15%	0	0	0	500,000	500,000	1,100,000	0.1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5,300,000	99.85%	0	0	0	390,360,000	390,360,000	715,660,000	99.85%
1、人民币普通股	325,300,000	99.85%	0	0	0	390,360,000	390,360,000	715,660,000	99.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25,800,000	100.00%	0	0	0	390,960,000	390,960,000	716,7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4月26日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的总股本由325,800,000股变更为716,76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变动情况
净利润	68,970,913.22			
净资产	1,353,185,562.94			
变动股份前股数	325,800,000.00			
变动股份后股数	716,76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0	-54.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0	-54.18%
每股净资产		4.15	1.89	-54.4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初虎	500,000	0	600,000	1,100,000	高管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合计	500,000	0	600,000	1,1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26日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的总股本由325,800,000股变更为716,760,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7,92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7,597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嘉寓新新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6%	284,297,7 06	15507147 6	0	284,297,7 06	质押	275,036,000
李兰	境内自然人	15.51%	111,185,9 15	60646863	0	111,185,9 15		
北京嘉寓门窗幕 墙股份有限公司 — 第 1 期员工持股 计划	其他	1.92%	13,770,88 9	7511394	0	13,770,88 9		
谭光华	境内自然人	1.10%	7,883,713	7883713	0	7,883,713		
北京嘉寓门窗幕 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期员工持 股计划	其他	1.02%	7,283,714	7283714	0	7,283,714		
张群英	境内自然人	0.84%	6,028,640	5416840	0	6,028,640		
谭跃雄	境内自然人	0.58%	4,181,946	4181946	0	4,181,946		
段华	境内自然人	0.50%	3,560,000	3560000	0	3,560,000		
凌勇	境内自然人	0.49%	3,525,476	3525476	0	3,525,476		
吕建军	境内自然人	0.48%	3,440,000	3440000	0	3,44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4,297,706	人民币普通股	284,297,706					
李兰	111,185,915	人民币普通股	111,185,915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13,770,889	人民币普通股	13,770,889					

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谭光华	7,883,713	人民币普通股	7,883,713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7,283,714	人民币普通股	7,283,714
张群英	6,028,640	人民币普通股	6,028,640
谭跃雄	4,181,946	人民币普通股	4,181,946
段华	3,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000
凌勇	3,525,476	人民币普通股	3,525,476
吕建军	3,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参见注 5）	股东吕建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0 股，通过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 券账户 3,44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44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田家玉	2009 年 01 月 09 日	9111000068355292XN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 管理；投资顾问；投资咨询； 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 生态、生物环保技术开发、 服务、转让、咨询；企业咨 询；市场调研。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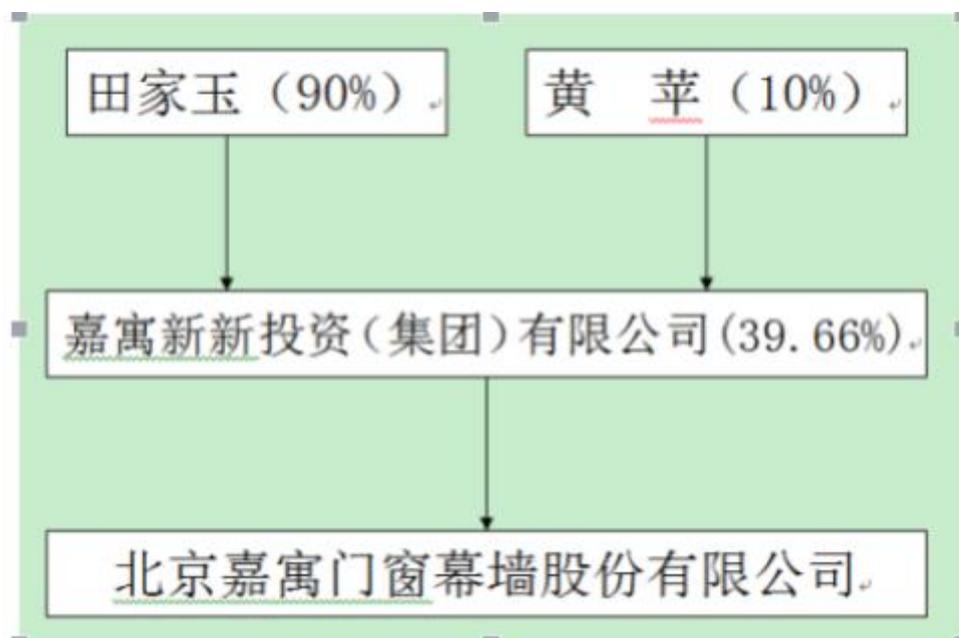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田家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田家玉先生为本公司主要创始人，现兼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黑龙江省东方绿洲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寓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田家玉	董事长	离任	男	58	2013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0日	0	0	0	0	0
田新甲	董事长	现任	男	33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田新甲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33		2016年12月20日	0	0	0	0	0
陈其泽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张初虎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08月03日	2019年12月20日	1,500,000	0	0	1,800,000	3,300,000
张国峰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廖家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03月0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虞晓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03月0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尹秀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徐曙光	监事	离任	男	61	2013年11月19日		0	0	0	0	0
王金秀	监事	离任	女	48	2013年	2016年	0	0	0	0	0

					11月19日	01月06日						
薛莹	监事	离任	女	38	2013年11月19日		0	0	0	0	0	0
付海波	监事	离任	男		2016年01月06日		0	0	0	0	0	0
何梦年	监事	现任	男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孟永刚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6年11月1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汪大双	监事	现任	男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田新甲	总经理	现任	男	33	2015年09月09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朱廷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6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白艳红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8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张国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周建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喻久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朱小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3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李晏兵	副总经理、财务	现任	男		2016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0	0	0

	总监				日	日					
林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年 12月20 日	2019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付海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年 12月20 日	2019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魏守满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年 12月20 日	2019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陈纲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年 12月20 日	2019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葛小磊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16年 12月20 日	2019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牟世凤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女	50	2013年 12月26 日	2019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胡满姣	副总经 理、财务 总监	离任	女	41	2013年 12月26 日	2016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苏文军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13年 12月26 日	2016年 12月20 日	0	0	0	0	0
王浩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13年 12月26 日	2016年 01月08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500,000	0	0	1,800,000	3,30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田家玉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20日	换届选举
田新甲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20日	换届选举
徐曙光	监事	离任	2016年11月16日	退休

王金秀	监事	离任	2016年01月06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薛莹	监事	离任	2016年12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付海波	监事	离任	2016年12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胡满姣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20日	换届选举
苏文军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6年12月20日	换届选举
王浩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1月08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田新甲，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政协北京市顺义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03年9月至2007年9月在英国留学；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英国嘉寓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7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华南区域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年至今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陈其泽，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1993年至2011年12月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北方事业部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2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张初虎，1963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1990—1994年，任北京建工集团一建公司施工队长；1995年至2011年9月历任公司项目经理、三分公司总经理、道丰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负责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作。

张国峰，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10年10月历任本公司工艺组组长、产品研发设计师、技术研发部经理、技术副总监，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擅长各类节能门窗、建筑幕墙新产品开发、生产施工技术研究与运用，是公司多项技术专利的主设计人之一。

尹秀超，1971年出生，男，中国国籍，（应用）经济学博士学位，法学硕士学位，法学及工学两个学士学位，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拥有近十八年专职律师执业经历，北京市朝阳区律师协会优秀共产党员。2001年，作为创始合伙人合伙创办北京市信杰律师事务所；2005年到美国印第安纳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一年；2010年加盟北京中和应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从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和破产重整业务；2012年11月，加盟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目前任资本市场部副主任，大成Dentons重组、重整与清算业务组中国区负责人。还担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全国律师协会破产与重组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国际商会商事调解专家和中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

廖家河，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1992年毕业于南京大学数学系，1992年至1998年任职于北京有机化工厂；1998年至2002年任职于中天信（原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02年至2003年任职于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经理；2003年至2004年担任北京东湖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5年至2011年6月担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原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1年7月至今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虞晓锋，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硕士。1994年3月至2000年2月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业务总部副总经理；2000年2月至2002年9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2002年10月至2004年1月

任中富证券有限公司总裁；2004年2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盘古氏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4月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2011年至今任北京益丰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4月任巨擎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创始合伙人。

（二）监事

何梦年，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7年9月入职公司，历任投资发展部经理、总裁办主任、四川嘉寓什邡生产基地筹建处主任、四川嘉寓行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办主任、董事长助理。

汪大双，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年7月入职公司，历任北方事业部工程副总、华北区域工程副总，现任经营管理中心工程总监。

孟永刚，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5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法务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田新甲，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政协北京市顺义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03年9月至2007年9月在英国留学；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英国嘉寓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7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迪拜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华南区域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年至今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朱廷财，1951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省房屋建筑综合开发公司总经理、黑龙江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副总经理、香港惠扬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黑龙江惠扬房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黑龙江龙珠索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黑龙江龙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龙珠滑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雅旺斯集团总裁兼董事局执行董事；兼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委员会委员、哈尔滨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中国会议酒店联盟轮值会长、黑龙江省会议服务协会会长、黑龙江省会议展览旅游联盟常务会长、黑龙江省科技经济顾问委员会专家组成员、黑龙江省北京商会副会长、黑龙江省海外联谊会副会长、黑龙江省滑雪协会会长等社会职务。2012年4月至今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15年至今任海南区域董事长。

白艳红，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1989年至1993年任北京皮鞋厂商务代表；1993年至1995年任美国东孚汽车公司销售主管；1995年至1998年任北京逸海酒店销售经理；2001年至2004年任北京市京都利德进口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市场营销总监；2004年入职公司，历任营销总监、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

张国峰，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10年10月历任本公司工艺组组长、产品研发设计师、技术研发部经理、技术副总监，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总工程师，2016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擅长各类节能门窗、建筑幕墙新产品开发、生产施工技术研究与应用，是公司多项技术专利的主设计人之一。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

周建勇，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5年至2004年任北京北小营中学教师；2004年至2006年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科科长；2006年至2007年，任渤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06年至2008年任牡丹江市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9年至今历任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总裁助理、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南区域董事长，2012年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喻久旺，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1998年7月毕业于北京汽车工业学校机械制造专业。1998年8月入职公司，历任本公司二分公司项目经理、工程部经理、二分公司工程副总，华北区域工程副总，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15年2月至今任华北区域董事长。

朱小虎，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曾任黑龙江省经贸厅驻日本代表处代表、黑龙江海外技术研修员；1999年至今任黑龙江省建设开发实业总公司总经理，黑龙江龙珠滑雪集团副总裁、总裁，黑龙江龙珠滑雪集团二龙山滑雪场总裁；兼任哈尔滨市人大代表、哈尔滨市青联副主席、哈尔滨市工商联常委、哈尔滨市海外联谊会副秘书长。2011年至今任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公司东北区域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东北区域董事长，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李晏兵，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注册资产评估师）。2010年4月至2015年8月担任保利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计财部副总经理兼项目公司总会计师；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公司海南区域副总经理、董事

长助理；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担任公司营销总监；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担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林建，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95年加入英之杰（中国）有限公司进入门窗幕墙行业，其后在加拿大、德国等外资企业担任高管；2012年3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丹雀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曾担任平安证券有限公司管理顾问；2015年8月入职公司，担任零售事业部总经理。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付海波，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工程管理学士。2006年入职公司，历任北方事业部成本部经理，华北区域成本部负责人、审计部经理，总裁助理。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魏守满，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99年至2015年任辽宁东林瑞纳斯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5年11月入职公司，2015年11月至2016年9月任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大客户事业部总经理，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陈纲，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1年7月入职公司，历任公司二分公司总经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华东区域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华东区域董事长，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葛小磊，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年7月入职公司，历任公司生产车间副总经理、海外工程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嘉寓常务副总经理、山东嘉寓总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华中区域董事长，2016年12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牟世凤，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法律硕士学位，具有法律执业资格、中国分析师资格、香港联交所证券从业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1989年至1993年任外经贸管理干部学院英语系教师；1995年至1997年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公司项目经理；1997年至1998年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9年至2000年，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0年至2002年，任天元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02年至2006年任新加坡大华亚洲（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首席代表；2006年至2008年，任英国益华证券上海代表处企业融资副总裁；2009年至2011年5月，任北京东方协和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牟世凤女士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田家玉	嘉寓集团	董事长			是
张初虎	嘉寓集团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田家玉先生在新新投资任董事长，张初虎先生在新新投资负责基建工作。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田家玉	黑龙江省东方绿洲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田家玉	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田家玉	重庆寓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田家玉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虞晓锋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虞晓锋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尹秀超	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	理事			是
尹秀超	全国律师协会破产与重组专业委员会	秘书长			是
尹秀超	中国国际商会商事调解中心	调解专家			是
尹秀超	合肥仲裁委	仲裁员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及监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2016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田家玉	董事长	男	58	离任	0	是
田新甲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3	现任	30.15	否
陈其泽	副董事长	男	49	现任	0	否
张初虎	董事	男	54	现任	0	是
张国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30.38	否
廖家河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7.2	否
虞晓锋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2	否
尹秀超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7.2	否
徐曙光	监事	男	61	离任	8.27	否

薛莹	监事	女		38	离任		23.68	否
何梦年	监事	男		54	现任		0.67	否
孟永刚	监事	男		35	现任		1.13	否
汪大双	监事	男		38	现任		0.75	否
朱廷财	副总经理	男		66	现任		32.36	否
白艳红	副总经理	女		48	现任		30.12	否
周建勇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30.62	否
喻久旺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30.66	否
朱小虎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30.5	否
李晏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0.56	否
付海波	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24.74	
林建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0.84	否
魏守满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0.17	否
陈纲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0.87	否
葛小磊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0.78	否
牟世凤	董事会秘书	女		50	现任		30.15	否
胡满姣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41	离任		30.4	否
苏文军	副总经理	男		44	离任		8.22	否
王浩	副总经理	男		39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		367.6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1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1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98
销售人员	80
技术人员	552
财务人员	97
行政人员	97
管理人员	88
合计	1,31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3
本科	366
大专	437
大专以下	486
合计	1,312

2、薪酬政策

（1）员工采用岗位等级工资

岗位等级工资也是整个工资体系的基础，从员工的岗位价值和技能因素方面体现了员工的贡献。员工的等级工资主要取决于当前的岗位性质。在工作分析与职位评价的基础上，以评估的结果作为分配依据，根据工作分析与职位评价确定薪点，同时采取一岗多薪，按技能分档的方式确定工资等级（采用3P+1M模型:3P：岗位价值、岗位胜任力、工作绩效；1M：市场竞争力定位）。

- 1) 以岗定薪，薪随岗变，实现薪酬与岗位价值挂钩；
- 2) 以岗位价值为主、技能因素为辅，岗位与技能相结合；
- 3) 针对不同的职系设置晋级通道，鼓励不同专业人员专精所长；

（2）公司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

适用范围公司总部副总监以上级别高管及区域总经理、副总经理。

3、培训计划

为促进公司更好的发展，提高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及领导能力，匹配其培训需求，使培训更具有针对性和实用性，切实对日常的工作给予帮助，现特拟定出《2016年中高层管理人员内训课程计划》，坚持培训内同为通用管理理论为主，坚持培训目的以提高管理技能为主，坚持培训方式以讲师带动加强互动交流为主，来不断提供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与领导水平，培训计划类型如下：组织转型、项目管理、工作效率、成本控制、其他（运营领导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有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全面提供网络投票，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

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

（六）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七）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正在进一步完善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九）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13%	2016 年 01 月 22 日	2016 年 01 月 22 日	2016-007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13%	2016 年 04 月 18 日	2016 年 04 月 18 日	2016-027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14%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6-049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12%	2016 年 07 月 18 日	2016 年 07 月 18 日	2016-074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16%	2016 年 11 月 16 日	2016 年 11 月 16 日	2016-110
2016 年第五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40.13%	2016 年 12 月 20 日	2016 年 12 月 20 日	2016-121

股东大会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尹秀超	16	9	7	0	0	否
廖家河	16	9	7	0	0	否
虞晓锋	16	9	7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负责的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公司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督促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多次见面沟通，对年报编制工作进行了全程监督；

(2) 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听取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汇报并进行考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4) 战略发展委员会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对公司的战略决策提出意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了研究并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促进公司发展的快速转型及年度经营目标顺利实现，落实精细化管理措施，各区域实行目标责任制，并签定内部《目标责任书》充分激发各区域的工作积极性；同时总部高管根据所管辖业务范畴，通过KPI目标职责分解、360度测评、BSC等考核方式进行绩效考核，达到个人与组织共赢。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4月2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准专字[2017]1200号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年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审监察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失；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③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特大质量事故：因质量问题对工程使用和寿命造成影响事故；⑥重大安全事故：泛指火灾、死亡等事故；(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从定量的标准看，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小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5%，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5% 小于 10%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10%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资产潜在错报小于公司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2% 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控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从定量的标准上看，如果该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财产损失净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2%，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2% 小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5%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自评报告所述的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其具体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准专字[2017]1200 号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3 嘉寓债	112184	2013 年 06 月 27 日	2018 年 06 月 27 日	5,000	7.5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第一年和第二年债券利息，具体如下所示（万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本息兑付日期</th> <th>期初本金额</th> <th>本金兑付/回售金额</th> <th>利息支付</th> <th>期末本金余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4 年 6 月 27</td> <td>5,000</td> <td>0</td> <td>375</td> <td>5,000.00</td> </tr> <tr> <td>2015 年 6 月 26</td> <td>5,000</td> <td>0</td> <td>375</td> <td>5,000.00</td> </tr> <tr> <td>合计</td> <td></td> <td>0</td> <td>75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本息兑付日期	期初本金额	本金兑付/回售金额	利息支付	期末本金余额	2014 年 6 月 27	5,000	0	375	5,000.00	2015 年 6 月 26	5,000	0	375	5,000.00	合计		0	750	0
本息兑付日期	期初本金额	本金兑付/回售金额	利息支付	期末本金余额																							
2014 年 6 月 27	5,000	0	375	5,000.00																							
2015 年 6 月 26	5,000	0	375	5,000.00																							
合计		0	750	0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本期限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在债券存续第 3 年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州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 区武定侯街 2 号泰康国际大 厦 2 楼	联系人	张寻远、邵斌	联系人电话	010-51876667、 020-88836635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3 号平安大厦 1006 室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 适用）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 序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 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公司聘请了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对13嘉寓债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经鹏元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及债项信用等级均为AA。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鹏元对公司及13嘉寓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分别于2014年5月30日、2015年6月15日、2016年5月19日出具《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4年跟踪评级报告》、《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5年跟踪评级报告》、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13嘉寓债信用等级维持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为：田家玉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黄苹女士作为一致行动人以合法拥有的个人全部财产对本期债券的到期兑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未发生变化，与募集说明书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无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13嘉寓债”的受托管理人，依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9,996.80	18,856.58	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4	-6,543.46	-11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7.71	23,773.07	-137.8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30.98	37,362.82	-32.47%
流动比率	1.35%	1.35%	
资产负债率	68.81%	68.10%	0.71%
速动比率	50.45%	59.28%	-8.8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40%	6.53%	-0.13%
利息保障倍数	2.26	2.11	7.1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58	0.9	-35.5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7	2.68	7.0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期变动率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401.20	-65,434,596.96	-114.25%	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房产土地出售款增加、支付的生产基地投资建设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77,086.44	237,730,743.95	-137.89%	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江西嘉寓收到的基建代建款减少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309,758.13	373,628,169.31	-32.47%	主要是报告期内日常经营活动需要支付的款项增加、收到房产土地出售款增加、支付的生产基地投资建设款减少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58	0.90	-35.56%	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发生变动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债券或者债务融资工具。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有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公司的资信情况良好，与民生银行、北京银行、江苏银行、天津银行等各大银行都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融资能力好。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22.20 亿元，其中已用授信额度为13.50 亿元，剩余授信度为8.70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贷款11.91亿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有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 1、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2016年12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
- 2、关于刘保京诉讼案件，公司于2016年4月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公司于法定期限内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此案正在审理中；
- 3、迪拜公主塔项目仲裁，公司于2016年11月收到迪拜国际仲裁中心的裁决：被告支付公司工程款折合人民币约1,963万元，自裁决生效之日起至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加付年化9%的利息；并支付公司仲裁相关费用折合人民币约777万元。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准审字[2017]12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健、王霞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的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9,482,846.25	424,891,637.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496,354.15	124,946,310.66
应收账款	687,714,982.50	711,486,950.67
预付款项	128,837,564.85	103,825,446.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997,053.44	1,469,178.0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6,565,824.69	149,992,042.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38,068,071.77	1,941,012,374.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176,637.48	6,537,101.66
流动资产合计	3,751,339,335.13	3,464,161,043.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8,402,185.68	54,117,151.36

固定资产	459,150,453.65	428,585,260.49
在建工程	59,424,910.85	65,663,962.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4,529,210.53	155,693,377.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34,345.53	1,940,20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63,740.79	35,501,509.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29,665.97	36,029,444.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834,513.00	777,530,910.28
资产总计	4,538,173,848.13	4,241,691,953.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9,989,414.67	981,397,743.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9,796,742.86	374,282,543.98
应付账款	957,703,395.99	791,068,167.82
预收款项	305,004,450.25	253,989,902.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696,235.16	16,797,767.81
应交税费	47,211,662.80	36,847,088.24
应付利息	6,653,594.13	3,439,852.3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251,071.31	100,542,596.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809,168.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75,115,735.49	2,558,365,66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105,000,000.00
应付债券	49,633,490.60	49,389,151.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748,617.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944,044.83	
递延收益	106,375,711.95	94,954,47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797,100.00	80,797,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7,498,965.29	330,140,727.76
负债合计	3,122,614,700.78	2,888,506,390.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6,760,000.00	3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811,417.87	548,669,240.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5,687.13	-99,908.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099,194.42	44,381,907.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5,472,847.93	434,434,32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5,559,147.35	1,353,185,562.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5,559,147.35	1,353,185,56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38,173,848.13	4,241,691,953.54

法定代表人：田新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晏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秋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7,242,929.98	324,754,150.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704,608.87	105,693,134.99
应收账款	462,535,851.81	540,979,598.09
预付款项	66,644,658.64	18,317,524.27
应收利息	997,053.44	1,469,178.0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8,366,742.54	114,249,309.99
存货	1,777,957,793.36	1,436,822,028.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09,894.74	
流动资产合计	2,835,759,533.38	2,542,284,924.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投资性房地产	48,402,185.68	54,117,151.36
固定资产	121,645,494.00	108,950,515.9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478,106.72	13,635,778.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468.67	202,35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12,242.01	20,660,52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376,865.58	770,680,693.46
资产总计	3,629,136,398.96	3,312,965,617.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3,189,414.67	770,541,73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7,977,879.76	222,488,681.82
应付账款	655,210,137.68	487,273,579.77
预收款项	178,299,291.83	191,666,006.62
应付职工薪酬	8,834,442.72	8,317,972.20
应交税费	32,118,080.27	13,179,658.86
应付利息	6,258,248.17	3,028,866.5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9,153,491.00	290,682,027.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09,168.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11,850,154.42	1,987,178,529.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000,000.00	
应付债券	49,633,490.60	49,389,151.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748,617.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944,044.83	
递延收益	27,011,348.38	4,208,33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337,501.72	53,597,484.27
负债合计	2,284,187,656.14	2,040,776,014.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6,760,000.00	3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180,035.46	547,037,858.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099,194.42	44,381,907.23
未分配利润	426,909,512.94	354,969,838.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4,948,742.82	1,272,189,603.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29,136,398.96	3,312,965,617.7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52,202,589.83	2,098,037,595.88
其中：营业收入	2,152,202,589.83	2,098,037,595.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88,377,435.93	2,064,972,909.60
其中：营业成本	1,840,747,509.26	1,757,398,946.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418,708.77	19,067,638.59
销售费用	42,009,906.24	61,516,198.37
管理费用	110,402,858.73	122,771,557.69
财务费用	66,630,967.47	64,393,894.61
资产减值损失	13,167,485.46	39,824,673.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4,313.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825,153.90	34,488,999.43
加：营业外收入	42,912,683.18	46,944,015.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199,308.10	209,426.52
减：营业外支出	17,777,854.44	516,113.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11,365.74	63,934.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959,982.64	80,916,900.80
减：所得税费用	12,688,261.21	11,945,98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271,721.43	68,970,913.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271,721.43	68,970,913.2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5,595.67	406,078.9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5,595.67	406,078.9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515,595.67	406,078.92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5,595.67	406,078.9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787,317.10	69,376,99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787,317.10	69,376,992.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田新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晏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秋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01,567,570.97	1,346,624,626.60
减：营业成本	1,172,714,888.98	1,096,454,256.04
税金及附加	8,159,782.32	14,360,579.64
销售费用	32,215,125.56	46,186,721.96
管理费用	42,821,971.90	50,968,601.45
财务费用	48,830,717.68	45,716,004.08
资产减值损失	9,762,334.61	27,536,043.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40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062,749.92	64,855,011.90
加：营业外收入	30,206,168.13	3,222,449.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199,308.09	118.75
减：营业外支出	15,131,651.33	383,159.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2,804.16	32,110.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137,266.72	67,694,301.60
减：所得税费用	14,964,394.82	9,548,487.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72,871.90	58,145,814.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172,871.90	58,145,814.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9,864,351.02	1,882,683,265.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0,520.92	5,119,592.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558,982.43	331,205,07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3,703,854.37	2,219,007,929.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7,421,787.71	1,749,849,226.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402,528.37	160,307,396.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00,284.81	53,370,785.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145,969.00	273,844,72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4,270,569.89	2,237,372,12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66,715.52	-18,364,199.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196,333.00	5,015,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96,333.00	5,015,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73,931.80	69,489,18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90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73,931.80	70,450,09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2,401.20	-65,434,59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7,642,544.38	1,348,752,710.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7,642,544.38	1,353,752,710.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1,701,369.11	1,039,067,791.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377,301.71	76,934,439.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960.00	19,73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7,719,630.82	1,116,021,96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77,086.44	237,730,743.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2,989.58	-100,087.36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18,411.18	153,831,86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628,169.31	219,796,30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309,758.13	373,628,169.3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1,264,861.47	1,172,587,26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117,082.15	466,310,03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381,943.62	1,638,897,30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3,629,529.03	1,084,779,888.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01,159.24	86,119,18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86,946.60	32,833,730.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594,174.55	384,695,44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0,611,809.42	1,588,428,24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29,865.80	50,469,05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99,363.00	15,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99,363.00	15,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01,483.00	2,753,290.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	7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01,483.00	79,753,290.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7,880.00	-79,737,790.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7,752,988.82	1,041,396,703.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752,988.82	1,041,396,703.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3,251,369.11	792,138,446.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351,550.78	56,354,040.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960.00	19,73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1,243,879.89	848,512,223.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0,891.07	192,884,480.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97	-56.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522,856.90	163,615,687.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307,698.76	134,692,010.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784,841.86	298,307,698.7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800,000.00				548,669,240.78		-99,908.54		44,381,907.23		434,434,323.47		1,353,185,562.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800,000.00				548,669,240.78		-99,908.54	44,381,907.23		434,434,323.47		1,353,185,562.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960,000.00				-398,857,822.91		515,595.67	8,717,287.19		61,038,524.46		62,373,584.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5,595.67			76,271,721.43		76,787,317.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97,822.91							-7,897,822.9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897,822.91							-7,897,822.9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17,287.19		-15,233,196.97		-6,515,909.78
1. 提取盈余公积								8,717,287.19		-8,717,287.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15,909.78		-6,515,909.7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0,960,000.00				-390,9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0,960,000.00				-390,96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149,811,417.87		415,687.13		53,099,194.42		495,472,847.93		1,415,559,147.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800,000.00				543,500,032.83		-505,987.46		38,683,970.05		399,115,144.96		1,306,593,16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2,434,311.54		-12,434,311.5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800,000.00				543,500,032.83		-505,987.46		38,683,970.05		386,680,833.42		1,294,158,848.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9,207.95		406,078.92		5,697,937.18		47,753,490.05		59,026,71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078.92				68,970,913.22		69,376,99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69,207.95								5,169,207.9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9,787.91								1,639,787.91
4. 其他					3,529,420.04								3,529,420.04
(三) 利润分配									5,697,937.18		-12,213,937.18		-6,51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697,937.18		-5,697,937.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16,000.00		-6,516,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003,485.99		-9,003,485.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800,000.00				548,669,240.78		-99,908.54		44,381,907.23		434,434,323.47		1,353,185,562.9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800,000.00				547,037,858.37				44,381,907.23	354,969,838.01	1,272,189,60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800,000.00				547,037,858.37				44,381,907.23	354,969,838.01	1,272,189,603.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960,000.00				-398,857,822.91				8,717,287.19	71,939,674.93	72,759,139.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172,871.90	87,172,871.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97,822.91				8,717,287.19	-15,233,196.97	-14,413,732.69
1. 提取盈余公积									8,717,287.19	-8,717,287.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15,909.78	-6,515,909.78
3. 其他					-7,897,822.9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0,960,000.00				-390,9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0,960,000.00				-390,96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760,000.00				148,180,035.46				53,099,194.42	426,909,512.94	1,344,948,742.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800,000.00				543,500,032.83				38,683,970.05	319,062,863.51	1,227,046,86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0,024,902.50	-10,024,902.5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800,000.00				543,500,032.83				38,683,970.05	309,037,961.01	1,217,021,963.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37,825.54				5,697,937.18	45,931,877.00	55,167,639.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145,814.18	58,145,814.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37,825.54						3,537,825.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39,787						1,639,787

额					.91						.91
4. 其他					1,898,037						1,898,037
					.63						.63
(三) 利润分配									5,697,937	-12,213,	-6,516,00
									.18	937.18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697,937	-5,697,9	
									.18	37.18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6,516,0	-6,516,00
										00.00	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800,				547,037,8				44,381,90	354,969	1,272,189
	000.00				58.37				7.23	,838.01	,603.6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注册地：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牛富路1号，总部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牛富路1号，公司属于建筑安装行业，经营范围为制造金属门窗、防火门、防盗门、塑钢、木制门窗；建筑幕墙加工；专业承包；装潢设计；建筑幕墙设计、安装；仓储服务；销售自产产品。

2007年9月10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7）1551号文件，批准北京嘉寓幕墙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名称）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公司股本总额70,000,000股，注册资本70,000,000.00元人民币。2009年1月5日，北京市商务局出具了京商资字（2009）18号《关于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由人民币70,000,000.00元增加到80,600,000.00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0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

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0年8月23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8,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8,000,000股，共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7,699,000.5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28,000,000.00元，其余649,699,000.50元计入资本公积，首次公开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08,600,000.00元。股票代码：300117。

2011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108,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由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准验字[2012]1010号验资报告。

201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末总股本217,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325,800,000股。

2016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5,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16,760,000股。

公司于2012年12月20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410296248。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本公司原法定代表人为田家玉，2012年12月，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陈其泽；2015年10月19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下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526927Q，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田新甲；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1号。营业期限，长期。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0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嘉寓	100.00	
2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嘉寓	100.00	
3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四川嘉寓	100.00	
4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辽宁嘉寓	100.00	
5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黑龙江嘉寓	100.00	
6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广东嘉寓	100.00	
7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山东嘉寓	100.00	
8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嘉寓	100.00	
9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河南嘉寓	100.00	
10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嘉寓	100.00	
11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江西嘉寓	100.00	
12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安徽嘉寓	100.00	
13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嘉寓	100.00	
14	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	徐州嘉寓	100.00	
15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临邑嘉寓	100.00	
16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寓园	100.00	
17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嘉寓	100.00	

18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嘉寓	100.00	
19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七台河嘉寓		100.00
20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嘉寓		100.00
21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江苏嘉寓		100.00
22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浙江嘉寓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二级子公司

序号	二级子公司全称	二级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嘉寓	新设
2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嘉寓	新设

本期年初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16家，三级子公司4家。本期增加二级子公司2家，本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18家，三级子公司4家，其中二级子公司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未发生经济业务、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未到位，本期未发生经济业务。

本年无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二级子公司；无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二级子公司；无二级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54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管理层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评价结果表明，公司未来经营活动正常进行，不存在对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年度的会计期间是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公司确定的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二级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

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

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二级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二级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二级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二级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二级子公司、二级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二级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二级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二级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二级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二级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二级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二级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二级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二级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二级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二级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二级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二级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二级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二级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二级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二级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二级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二级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二级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二级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二级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占年末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含 10%）部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单项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占年末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下部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与组合（账龄分析法）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实际损失率，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按照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

本；工程成本核算以所订立的单项合同为对象。低值易耗品的摊销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核算，领用时一次计入当期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a、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b、公司使用该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c、公司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 d、因公司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e、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应当将存货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a、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跌价准备核算方法：

a、建造合同的计价和报表列示：建造合同工程按照累计已经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减去已经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个别合同工程累计已经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超过已经结算价款的金额计入存货，若个别合同工程已经结算价款的金额超过累计已经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的金额计入预收款项。

b、建造合同完工程度的确定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作为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c、预计合同损失：每年末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的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d、工程施工的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方法：年末，对工程施工项目进行逐项检查，对于工程成本无法收回的，按无法收回的成本计提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各类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进行实地盘点。各类存货的盘盈、盘亏、报废等转入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5.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6.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7.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8.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9.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10.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11.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12.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

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成本法核算的除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如果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等情形时考虑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年	5.00	9.50-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5.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年	5.00	9.50-11.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11.88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应当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

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1.在建工程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

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5年	软件使用、更新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的复核，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对未来持续经营的评价，能确定公司未来会持续拥有土地使用权至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土地使用年限，直线法摊销符合土地使用权摊销价值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情况；对软件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的复核，根据原确定的软件预计使用寿命和更新情况进行复核，能确定原确定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是合理的。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5)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

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1)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计算步骤：

①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计算出完工比：

计算公式：完工百分比=累计已经完成的工作量/合同预计的总工作量×100.00%。

②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计算公式：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4) 预计合同损失：每年末或每个报告期终了，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经确认损失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二级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二级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集团于 2016 年按照《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要求，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列示于“税金及附加”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	董事会决议	根据规定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税金及附加”科目增加人民币 5,886,588.36 元，“管理费用”科目减少人民币 5,886,588.36 元，但对 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00、5.00、6.00、11.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	5.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17.00、25.0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00、5.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5.00%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00%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00%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17.00%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25.00%
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	25.00%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25.00%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25.00%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25.00%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5.00%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本报告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13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1995]6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土地增值税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6]21号）、《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印发〈疏解非首都功能产业的税收支持政策（试行）〉的通知》（京地税发[2016]72号）等文件 的政策规定，享受土地增值税免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599.40	1,989,128.74
银行存款	218,225,914.57	293,410,086.35
其他货币资金	181,171,332.28	129,492,422.90
合计	399,482,846.25	424,891,637.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1,290.24	248,938.39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0,000.00	2,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6,246,354.15	122,946,310.66
合计	36,496,354.15	124,946,310.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5,889,414.67
合计	15,889,414.6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36,713,551.33	
商业承兑票据	74,137,441.68	15,889,414.67
合计	110,850,993.01	15,889,414.6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132,384.59
合计	1,132,384.59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2,349,263.84	99.68%	144,634,281.34	17.38%	687,714,982.50	846,702,980.69	99.76%	135,216,030.02	15.97%	711,486,950.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2,812.54	0.32%	2,692,812.54	100.00%		2,048,006.77	0.24%	2,048,006.77	100.00%	
合计	835,042,076.38	100.00%	147,327,093.88		687,714,982.50	848,750,987.46	100.00%	137,264,036.79		711,486,950.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65,198,814.52	23,259,940.72	5.00%

1 至 2 年	163,937,201.01	16,393,720.11	10.00%
2 至 3 年	115,179,956.26	34,553,986.87	30.00%
3 年以上	88,033,292.05	70,426,633.64	80.00%
合计	832,349,263.84	144,634,281.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63,057.0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9,430,442.0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5,474,530.0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729,301.74	66.54%	93,418,164.82	89.98%
1至2年	35,771,477.73	27.76%	10,407,282.16	10.02%
2至3年	7,336,785.38	5.70%		
合计	128,837,564.85	--	103,825,446.9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中山市博曼门窗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51,651.92	3.84	1年以内
青岛世格瑞石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99,432.09	3.34	1年以内
TAI SIN ENGINEERING PTE LTD	非关联方	4,162,717.89	3.23	1年以内 1-2年
深圳市城钢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8,795.70	2.48	1年以内
EXCEL ENGINEERING PTE LTD	非关联方	2,456,197.93	1.91	1-2年
合计		19,058,795.53	14.8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997,053.44	1,469,178.08

合计	997,053.44	1,469,178.08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291,240.55	100.00%	17,725,415.86	10.79%	146,565,824.69	164,963,060.40	100.00%	14,971,017.76	9.08%	149,992,042.64
合计	164,291,240.55	100.00%	17,725,415.86		146,565,824.69	164,963,060.40	100.00%	14,971,017.76		149,992,042.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4,256,340.32	5,212,817.01	5.00%
1 至 2 年	43,182,961.10	4,318,296.11	10.00%
2 至 3 年	10,574,497.14	3,172,349.15	30.00%
3 年以上	6,277,441.99	5,021,953.59	80.00%
合计	164,291,240.55	17,725,415.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54,398.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0,814,134.06	111,043,307.76
保证金	49,331,893.63	50,294,450.35
押金	2,514,330.61	1,516,663.12

备用金	1,630,882.25	2,108,639.17
合计	164,291,240.55	164,963,060.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3.04%	250,000.00
杭州亿丰亿盛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4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2.09%	329,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1.83%	150,000.00
重庆耀江模塑机械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1.22%	100,000.00
杭州市建筑企业管理站	保证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 3 年以上	0.97%	530,000.00
合计	--	15,040,000.00	--	9.15%	1,359,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3,225,766.25	1,305,469.06	151,920,297.19	87,244,943.09	1,367,908.01	85,877,035.08
在产品	31,671,698.57		31,671,698.57	37,773,831.97		37,773,831.97
库存商品	23,209,700.21		23,209,700.21	35,513,001.58		35,513,001.58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05,661,440.21	1,089,997.17	2,004,571,443.04	1,685,293,116.07	1,089,997.17	1,684,203,118.90
在途物资	126,694,932.76		126,694,932.76	97,645,387.05		97,645,387.05
合计	2,340,463,538.00	2,395,466.23	2,338,068,071.77	1,943,470,279.76	2,457,905.18	1,941,012,374.58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67,908.01	350,030.28		412,469.23		1,305,469.06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89,997.17					1,089,997.17
合计	2,457,905.18	350,030.28		412,469.23		2,395,466.2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5,828,988,907.80
累计已确认毛利	1,269,070,352.63
减：预计损失	1,089,997.1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092,397,820.2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04,571,443.04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3,157,533.66	6,537,101.6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103.82	
合计	13,176,637.48	6,537,101.66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500,000.00		11,5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1,500,000.00		11,500,000.00			
其他						
合计	11,500,000.00		11,5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556,564.83			75,556,564.8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97,959.71			3,797,959.7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797,959.71			3,797,959.71
4.期末余额	71,758,605.12			71,758,605.1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439,413.47			21,439,413.47
2.本期增加金额	3,592,483.68			3,592,483.68
(1) 计提或摊销	3,592,483.68			3,592,483.68
3.本期减少金额	1,675,477.71			1,675,477.7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675,477.71			1,675,477.71
4.期末余额	23,356,419.44			23,356,419.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402,185.68			48,402,185.68
2.期初账面价值	54,117,151.36			54,117,151.3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8,456,041.86	119,635,746.68	13,328,007.86	14,784,233.06	12,356,009.78	548,560,039.24
2.本期增加金额	40,386,717.19	41,370,249.33	57,138.12	1,816,450.51	680,450.26	84,311,007.41
(1) 购置	395,418.60	41,370,249.33	57,138.12	1,816,450.51	445,850.75	44,085,107.31
(2) 在建工程转入	39,991,298.59				234,601.51	40,225,900.1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788,063.12	40,126,526.45	2,213,531.22	156,783.00	2,036,570.75	49,321,474.54
(1) 处置或报废	4,788,063.12	40,126,526.45	2,213,531.22	156,783.00	2,036,570.75	49,321,474.54
4.期末余额	424,054,695.93	120,879,469.56	11,171,614.76	16,443,900.57	10,999,891.29	583,549,572.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1,825,483.57	42,339,929.38	4,861,165.44	7,599,231.51	3,348,968.85	119,974,778.75
2.本期增加金额	18,535,633.62	10,583,495.45	1,150,735.03	2,213,358.11	1,371,868.62	33,855,090.83
(1) 计提	18,535,633.62	10,583,495.45	1,150,735.03	2,213,358.11	1,371,868.62	33,855,090.83
3.本期减少金额	3,861,900.04	23,705,391.05	1,237,914.26	122,459.33	503,086.44	29,430,751.12
(1) 处置或报废	3,861,900.04	23,705,391.05	1,237,914.26	122,459.33	503,086.44	29,430,751.12
4.期末余额	76,499,217.15	29,218,033.78	4,773,986.21	9,690,130.29	4,217,751.03	124,399,118.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7,555,478.78	91,661,435.78	6,397,628.55	6,753,770.28	6,782,140.26	459,150,453.65
2.期初账面价值	326,630,558.29	77,295,817.30	8,466,842.42	7,185,001.55	9,007,040.93	428,585,260.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8,609,686.23			38,609,686.23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河南嘉寓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18,344,255.95	生产厂房已经达到可使用状态，申请办理房产证的资料已经提交，房屋产权证

		正在办理中。
北京嘉寓节能幕墙生产线建设工程项目	23,241,340.19	生产厂房已经达到可使用状态，申请办理房产证的资料已经提交，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41,585,596.14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卫辉生产基地				277,898.00		277,898.00
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	45,163,020.91		45,163,020.91	41,086,528.26		41,086,528.26
安徽安庆门窗幕墙生产基地				24,299,536.28		24,299,536.28
徐州嘉寓45度全自动光伏边框生产线	14,261,889.94		14,261,889.94			
合计	59,424,910.85		59,424,910.85	65,663,962.54		65,663,962.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卫辉生产基地	29,956,000.00	277,898.00	2,588,473.91	2,866,371.91			88.61%	100.00	916,350.00			金融机构贷款
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	55,000,000.00	41,086,528.26	4,076,492.65			45,163,020.91	91.91%	91.91	6,079,986.91	769,081.65	4.85%	金融机构贷款
安徽安庆门窗	48,849,700.00	24,299,536.28	12,825,390.40	37,124,926.68			76.00%	100.00				其他

幕墙生产基地												
生产太阳能边框设备	234,601.51		234,601.51	234,601.51			100.00%	100.00				其他
全自动光伏太阳能生产线	14,261,889.94		14,261,889.94			14,261,889.94	43.75%	43.75				其他
合计	148,302,191.45	65,663,962.54	33,986,848.41	40,225,900.10		59,424,910.85	--	--	6,996,336.91	769,081.65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418,794.27			3,774,875.21	170,193,669.48
2.本期增加金额				3,341,037.15	3,341,037.15
(1) 购置				3,341,037.15	3,341,037.1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34,744.00				634,744.00
(1) 处置	634,744.00				634,744.00
4.期末余额	165,784,050.27			7,115,912.36	172,899,962.6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66,566.48			2,033,725.59	14,500,292.07
2.本期增加金额	3,326,132.08			753,793.82	4,079,925.90
(1) 计提	3,326,132.08			753,793.82	4,079,925.90
3.本期减少金额	209,465.87				209,465.87
(1) 处置	209,465.87				209,465.87
4.期末余额	15,583,232.69			2,787,519.41	18,370,752.1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0,200,817.58			4,328,392.95	154,529,210.53
2.期初账面价值	153,952,227.79			1,741,149.62	155,693,377.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940,204.43	1,191,919.93	497,778.83		2,634,345.53
合计	1,940,204.43	1,191,919.93	497,778.83		2,634,345.53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63,480,502.93	15,102,246.40	39,035,618.42	9,281,926.36
坏账准备	165,052,509.74	25,949,433.01	152,235,054.55	24,153,345.77
存货跌价准备	2,395,466.23	359,319.93	2,457,905.18	368,685.77
无形资产摊销	1,178,374.42	176,756.16	876,703.02	131,505.46
股权支付			7,897,822.91	1,184,673.44
应付利息	2,231,736.62	334,760.49	1,997,169.80	299,575.47
递延收益	6,456,394.07	968,459.11		
预计负债	13,944,044.83	2,091,606.72		
应付职工薪酬	324,635.88	81,158.97	327,190.51	81,797.62
合计	255,063,664.72	45,063,740.79	204,827,464.39	35,501,509.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063,740.79		35,501,509.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基建工程及设备款	6,129,665.97	36,029,444.16
合计	6,129,665.97	36,029,444.16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889,414.67	109,897,743.24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13,000,000.00
保证借款	620,100,000.00	776,300,000.00
信用借款	231,000,000.00	82,200,000.00
合计	899,989,414.67	981,397,743.2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1,373,742.86	72,392,243.01
银行承兑汇票	288,423,000.00	301,890,300.97
合计	349,796,742.86	374,282,543.9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98,573,462.85	586,518,254.87
劳务款	143,960,658.09	185,719,532.46
工程及设备款	14,624,619.68	17,646,827.64
其他	544,655.37	1,183,552.85
合计	957,703,395.99	791,068,167.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304,396,943.30	253,724,902.70
房屋租金	607,506.95	265,000.00
合计	305,004,450.25	253,989,902.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44,782,913.65
累计已确认毛利	160,513,511.3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390,634,945.2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85,338,520.18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380,966.09	122,694,405.52	124,497,429.26	14,577,942.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802.66	11,507,622.97	11,417,132.82	118,292.81

三、辞退福利	388,999.06	1,361,865.26	1,750,864.32	
合计	16,797,767.81	135,563,893.75	137,665,426.40	14,696,235.1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68,156.78	110,109,631.61	111,961,399.46	13,816,388.93
2、职工福利费	57,390.10	2,311,949.87	2,242,662.33	126,677.64
3、社会保险费	289,218.75	6,616,177.46	6,570,365.46	335,030.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7,285.73	5,669,629.15	5,628,698.46	328,216.42
工伤保险费	1,933.02	542,625.38	539,153.28	5,405.12
生育保险费		403,922.93	402,513.72	1,409.21
4、住房公积金	20,676.00	2,276,821.02	2,256,569.02	40,92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5,524.46	1,379,825.56	1,466,432.99	258,917.03
合计	16,380,966.09	122,694,405.52	124,497,429.26	14,577,942.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463.10	11,002,103.54	10,914,769.01	110,797.63
2、失业保险费	4,339.56	505,519.43	502,363.81	7,495.18
合计	27,802.66	11,507,622.97	11,417,132.82	118,292.81

其他说明：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88,999.06	1,361,865.26	1,750,864.32	
合计	388,999.06	1,361,865.26	1,750,864.32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23,953,580.81	8,461,781.80
企业所得税	19,701,044.00	17,021,821.79
个人所得税	367,386.53	104,48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8,186.87	668,464.00
房产税	401,202.16	168,023.10
土地增值税		157,41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390,169.10	728,233.56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844,158.66	478,411.77
印花税	478,269.85	183,569.49
营业税		8,835,318.72
其他	227,664.82	39,565.51
合计	47,211,662.80	36,847,088.24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0,700.60	254,680.56
企业债券利息	1,875,000.00	1,875,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97,893.53	1,310,171.79
合计	6,653,594.13	3,439,852.3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111,846,198.30	89,427,246.90
工程款	699,578.80	9,555,643.28
房租	4,863,157.80	907,773.16
其他	842,136.41	651,933.36
合计	118,251,071.31	100,542,596.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滨西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9,500,000.00	协议未到期
合计	9,500,000.00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809,168.32	
合计	75,809,168.3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85,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10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3 嘉寓债	49,633,490.60	49,389,151.00
合计	49,633,490.60	49,389,151.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13 嘉寓债	100.00	2013/6/27	5 年	50,000,000.00	49,389,151.00			244,339.60			49,633,490.60
合计	--	--	--		49,389,151.00			244,399.60			49,633,490.6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1,275,781.95	
未确认融资费用	3,717,995.72	
小计	37,557,786.2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809,168.32	
合计	26,748,617.91	

其他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3,717,995.72元。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3,944,044.83		详见附注十四、2 或有事项
合计	13,944,044.8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4,954,476.76		11,881,779.96	83,072,696.80	详见说明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融资租赁）		23,303,015.15		23,303,015.15	详见说明
合计	94,954,476.76	23,303,015.15	11,881,779.96	106,375,711.9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幕墙生产线项目补助	4,208,333.27		500,000.04		3,708,333.23	与资产相关
土地平整及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16,315,060.08		2,304,579.96		14,010,480.12	与资产相关
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补助	25,966,666.71		4,099,999.98		21,866,666.73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5,194,416.68		750,999.99		4,443,416.69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补贴	4,635,000.02		609,999.99		4,025,000.03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	13,875,000.00		750,000.00		13,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徽招商引资优惠补贴	24,760,000.00		2,866,200.00		21,893,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4,954,476.76		11,881,779.96		83,072,696.80	--

其他说明：

- 2014年5月4日，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向本公司拨付5,000,000.00元作为节能幕墙生产线项目补贴，针对该补贴共确认递延收益5,000,000.00元。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500,000.04元，该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3,708,333.23元。
- 根据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江苏省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协议，协议约定江苏省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进行土地平整和地块上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进行补贴，2012年发放补贴19,385,800.00元，2013年发放补贴3,660,000.00元，协议要求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按照项目规划要求及道路建设质量要求，做好土地平整和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针对该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23,045,800.00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16,315,060.08元，本年共确认营业外收入2,304,579.96元，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14,010,480.12元。
- 根据什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什工信发(2011)12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灾后重建专项基金计划的通知，将2011年灾后重建资金28,100,000.00元下达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其中：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补助23,100,000.00元，节能门窗技术产业化补助5,000,000.00元；根据什邡市财政局什市财发(2011)41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灾后重建专项基金计划的通知，将2011灾后重建专项基金23,900,000.00元下达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其中：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补助17,900,000.00元，节能门窗技术产业化补助6,000,000.00元；针对上述两项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0.00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25,966,666.71元，本年共确认营业外收入4,099,999.98元，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21,866,666.73元。
-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川发改投资(2012)1070号文件“关于下达四川省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第一批)201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内容，拨付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产业振兴及技术改造专项资金7,510,000.00元。针对上述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5,194,416.68元，本年共确认营业外收入750,999.99元，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4,443,416.69元。
- 根据什邡市财政局下发的什财企字(2013)37号文件“关于预下达嘉寓门窗2013年市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的要求，共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3,600,000.00元作为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的配套资金，针对该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3,600,000.00元；根据四川省财政厅下发的川财建(2013)6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第二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的要求，共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2,500,000.00元作为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的补助资金，针对该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2,500,000.00元，上述两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4,635,000.02元，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609,999.99元，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4,025,000.03元。
- 根据黑龙江省宾县招商局和宾县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宾招发(2012)2号文件“关于拨付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的要求，共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12,000,000.00元作为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资金；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下发的黑财指(预)[2012]866号文件“关于拨付2012年第四批省产业结构调整项目第一次核查拨款指标的通知”的要求，向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拨付2,000,000.00元作为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资金；针对上述两项补助，共确认递延收益14,000,000.00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年初余额为13,875,000.00元，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750,000.00元，该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13,125,000.00元。
- 根据关于“安徽省安庆市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一次性给予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工业发展资金奖励28,110,000.00元。由于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尚未

形成规模生产，根据政府补助性质，结合安徽嘉寓实际经营状况，按年度收入、成本实际发生情况来确认本年度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本年确认营业外收入2,866,200.00元，递延收益年末余额为21,893,800.00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80,797,100.00	80,797,100.00
合计	80,797,100.00	80,797,100.00

其他说明：

- 2014年，公司二级子公司安徽嘉寓与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安庆生产基地代建协议，由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按照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支付无息建设费用，安徽嘉寓待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后，分5年期偿还。2015年安徽嘉寓偿还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无息建设费用3,600,000.00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45,797,100.00元。
- 2014年，公司二级子公司江西嘉寓与江西吉安市井冈山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吉安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代建协议，由吉安市井冈山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向江西嘉寓支付无息代建费用，江西嘉寓分5年期偿还。2015年江西嘉寓收吉安市井冈山区金庐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无息代建费用5,000,000.00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35,000,000.00元。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5,800,000.00			390,960,000.00		390,960,000.00	716,76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2016年4月18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5,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25,8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716,760,0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7,241,997.83		390,960,000.00	146,281,997.83
其他资本公积	11,427,242.95		7,897,822.91	3,529,420.04
其中：股权激励	7,897,822.91		7,897,822.91	
其他	3,529,420.04			3,529,420.04
合计	548,669,240.78		398,857,822.91	149,811,417.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股权激励）减少系股份支付费用在本期冲回金额，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三”。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908.54	515,595.67			515,595.67		415,687.1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908.54	515,595.67			515,595.67		415,687.1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9,908.54	515,595.67			515,595.67		415,687.1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381,907.23	8,717,287.19		53,099,194.42
合计	44,381,907.23	8,717,287.19		53,099,194.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6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7,172,871.90元，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以10%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本期计提盈余公积8,717,287.19元。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4,434,323.47	399,339,373.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434,311.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4,434,323.47	386,680,833.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271,721.43	68,970,913.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17,287.19	5,697,937.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6,515,909.78	6,516,000.00
其他		9,003,485.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5,472,847.93	434,434,323.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1,347,278.47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35,047,443.43	1,822,894,357.87	2,067,256,450.08	1,734,962,277.15
其他业务	17,155,146.40	17,853,151.39	30,781,145.80	22,436,669.56
合计	2,152,202,589.83	1,840,747,509.26	2,098,037,595.88	1,757,398,946.71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91,579.33	1,784,211.68
教育费附加	1,319,048.40	900,654.30
房产税	2,802,739.17	
土地使用税	620,551.90	
车船使用税	1,837,109.39	
印花税	10,178.64	
地方教育附加	862,306.19	546,711.84
水利基金	364,717.37	
残保金	251,291.89	
营业税	4,858,680.06	15,802,419.23
其他	506.43	33,641.54
合计	15,418,708.77	19,067,638.5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287,452.15	40,692,377.26
办公费、物耗、电话费、宣传费	5,743,940.24	5,056,095.70
车辆运输费、水电物业费	3,926,452.72	6,574,608.15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7,283,176.48	7,438,478.19
折旧费、摊销费	573,139.54	607,459.67
股份支付费用	-3,352,965.37	772,713.05
其他	548,710.48	374,466.35
合计	42,009,906.24	61,516,198.37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527,525.16	48,977,745.41
研发费用	18,850,250.32	26,473,868.88
折旧费、摊销费	12,455,892.75	12,440,341.05
办公费、物耗、电话费、宣传费	8,886,557.80	7,649,521.28
车辆运输费、水电物业费	9,030,863.97	7,598,568.78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6,169,247.81	5,441,830.52
股份支付费用	-2,700,366.75	625,361.64
开办费	221,933.68	709,488.84
保安服务费、保洁费	2,464,193.48	730,649.13
税金	1,751,792.04	7,537,961.60
其他	3,744,968.47	4,586,220.56
合计	110,402,858.73	122,771,557.69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8,982,713.09	68,027,414.26
减：利息收入	3,621,468.71	5,238,154.89
利息净支出	65,361,244.38	62,789,259.37
汇兑差额	-3,666,104.76	-930,373.11
手续费	4,935,827.85	2,535,008.35
合计	66,630,967.47	64,393,894.61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817,455.18	38,783,352.14

二、存货跌价损失	350,030.28	1,041,321.49
合计	13,167,485.46	39,824,673.63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4,313.15
合计		1,424,313.15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199,308.10	209,426.52	29,199,308.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199,308.10	79,780.79	29,199,308.1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9,645.73	
政府补助	13,100,769.24	45,966,675.96	13,100,769.24
其他	612,605.84	767,912.65	612,605.84
合计	42,912,683.18	46,944,015.13	42,912,68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生产线改造 贴息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项 目建设贴息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幕墙生						500,000.04	500,000.04	与资产相关

产线项目补助								
土地平整及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2,304,579.96	2,304,579.96	与资产相关
节能门窗生产线建设工程补助						4,099,999.98	4,099,999.98	与资产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750,999.99	750,999.99	与资产相关
战略新兴产业补贴						609,999.99	609,999.99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节能门窗幕墙生产基地建设补助						7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招商引资优惠补贴（安徽）						2,866,200.00	3,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咸宁基地补贴							25,095,000.00	与资产相关
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206,180.66	4,427,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350,566.40	410,15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						662,242.22	68,94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3,100,769.24	45,966,675.96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11,365.74	63,934.61	1,311,365.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34,188.45	63,934.61	634,188.4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677,177.29		677,177.29
对外捐赠	13,940.00	60,000.00	13,94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40,000.00	
非常损失	122,482.00	37,046.40	122,482.00
诉讼赔偿及费用	14,617,786.92		14,617,786.92
盘亏损失			
水利建设基金			
工伤赔偿			
其他	1,712,279.78	355,132.75	1,712,279.78
合计	17,777,854.44	516,113.76	17,777,854.44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250,492.11	21,610,023.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62,230.90	-9,664,035.64
合计	12,688,261.21	11,945,987.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8,959,982.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343,997.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01,925.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94,770.7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75,799.73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724,380.73
所得税费用	12,688,261.21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三十四)。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等	387,719,683.93	247,564,972.00
利息收入	4,093,593.35	4,142,578.86
保证金	17,542,198.52	44,992,370.33
政府补贴	1,203,506.63	34,505,150.00
合计	410,558,982.43	331,205,071.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44,097,674.98	18,664,112.57
单位及往来	265,287,947.72	211,787,603.74
期间费用付现	52,760,346.30	43,393,004.84
合计	362,145,969.00	273,844,721.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迪拜嘉寓现金净额		960,907.93
合计		960,907.9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无息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利支付相关费用	390,960.00	19,735.50
融资租赁手续费	2,250,000.00	
合计	2,640,960.00	19,735.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6,271,721.43	68,970,913.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67,485.46	39,824,673.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447,574.51	35,480,203.04
无形资产摊销	4,079,925.90	3,976,616.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7,778.83	356,50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87,942.36	-209,307.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573,502.69	67,097,041.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4,31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62,230.90	-9,664,035.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993,258.24	-389,660,940.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873,861.33	-69,073,605.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964,865.83	235,962,05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66,715.52	-18,364,199.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2,309,758.13	373,628,169.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3,628,169.31	219,796,309.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318,411.18	153,831,860.2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2,309,758.13	373,628,169.31
其中：库存现金	85,599.40	1,989,12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986,246.06	293,410,086.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7,237,912.67	78,228,954.2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309,758.13	373,628,169.31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173,088.12	三个月以上到期各类保证金 1.33 亿，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 1020 万，冻结资金 304 万
应收票据	15,889,414.67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商业票据贴现金额
固定资产	38,609,686.23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所有权受限
合计	201,672,189.02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798,723.15
其中：美元	35,905.11	6.937	249,073.75
港币	9,499,901.31	0.89451	8,497,756.72
澳元	120.11	5.0157	602.44
新加坡元	10,686.58	4.7995	51,290.24
迪拉姆		1.889	
应收账款	--	--	39,722,936.65
其中：美元	362,154.59	6.937	2,512,266.39
澳元	2,005,216.56	5.0157	10,057,564.70
新加坡元	2,094,253.68	4.7995	10,051,370.54
迪拉姆	9,053,327.17	1.889	17,101,735.02
其他应收款			1,430,547.42
其中：美元			
澳元			
新加坡元	298,061.76	4.7995	1,430,547.42
迪拉姆			

应付账款			10,051,370.54
其中:美元			
澳元			
新加坡元	2,094,253.68	4.7995	10,051,370.54
迪拉姆			
其他应付款			433,609.68
其中:美元			
澳元			
新加坡元	90,344.76	4.7995	433,609.68
迪拉姆		1.889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3月25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1100201300007号, 同意本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 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业务收支的主要币种)。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2家

序号	二级子公司全称	二级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嘉寓	新设
2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嘉寓	新设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无转让、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3、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无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	建筑安装	100.00%		新设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什邡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七台河市	七台河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惠州博罗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沈北新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德州乐陵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杨浦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金坛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杭州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卫辉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江西	吉安市井开区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咸宁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市沛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省安庆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德州临邑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北京嘉寓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顺义区	投资咨询物业管理	100.00%		新设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省三亚市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河北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邢台市威县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嘉寓门窗幕墙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宁东	门窗幕墙销售安装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40,000 万元	39.66%	39.6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田家玉持股 90.00%，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39.66%和 39.66%，实际控制人

为田家玉。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苹	田家玉先生的配偶
李兰	持股本公司 5% 以上股东
田新甲	总经理,董事长
陈其泽	副董事长
白艳红	副总经理
张国峰	副总经理,董事
张初虎	董事
尹秀超	独立董事
虞晓锋	独立董事
廖家河	独立董事
孟永刚	监事
汪大双	职工监事
付海波	副总经理
何梦年	职工监事
朱廷财	副总经理
周建勇	副总经理
朱小虎	副总经理
葛小磊	副总经理
陈纲	副总经理

魏守满	副总经理
林建	副总经理
李晏兵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喻久旺	副总经理
牟世凤	董秘
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东方绿洲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省东方绿洲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重庆寓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安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河北万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齐齐哈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中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自由季家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嘉寓新能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寓智能房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嘉寓润峰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齐齐哈尔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全资二级

	子公司
安庆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宾县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常州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卫辉市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吉安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沛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乐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临邑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马鞍山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威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射阳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湘乡嘉寓基地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技术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汽车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嘉寓中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宿州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福州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东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枣庄嘉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商丘嘉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山东嘉寓润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七台河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四平欣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四平润恒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四平润峰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朝阳润峰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江苏嘉寓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瑞和美好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古牛涤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瑞和佳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北京古牛制衣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二级子公司

宾县嘉寓光伏发电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七台河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广光伏科技威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卫辉市嘉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沛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乐陵嘉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临邑嘉源光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常州嘉能寓源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马鞍山嘉寓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吉安海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电站建设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吴忠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寓光伏咸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湘乡嘉湘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射阳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嘉广光伏建设管理（东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宿州嘉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福州嘉广光伏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高唐县中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寿阳县跃森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阜宁嘉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建湖奥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大荔县嘉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山东嘉润集成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微山通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菏泽市定陶区寓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宿迁中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三级子公司
宿迁北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四级子公司
微山恒通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四级子公司
济宁中民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四级子公司
山东中嘉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四级子公司
山东嘉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四级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126,813.37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878,207.21	
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7,749,885.50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058.25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33,450.39	738,218.5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本期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湖北嘉寓与母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湘潭有限公司签订门窗幕墙工程合同，承接其生产用厂房门窗幕墙安装工程。合同总价款为1,583,398.77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为1,126,813.37元，工程施工成本771,669.41元，已经办理工程结算300,000.00元，尚有966,719.02元未办理工程结算，关联方占用资金602,853.21元

(2) 本期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湖北嘉寓与母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签订门窗幕墙工程合同，承接湖北咸宁基地及湖南湘乡基地的生产车间门窗幕墙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款3,235,566.71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2,878,207.21元，工程施工成本1,291,989.05元，已经办理工程结算400,000.00元，尚有2,835,566.71元未办理工程结算，关联方占用资金935,057.26元。

(3) 本期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嘉寓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承接北京顺义区半壁店东方嘉禾建筑五金国际产业园一标段门窗幕墙工程深化设计与施工工程，合同总价款78,020,000.00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按照完工进度累计确认收入47,749,885.50元，累计工程施工成本34,837,105.86元，已经办理工程结算43,629,811.85元，公司尚有9,828,153.64元未办理工程结算，关联方占用资金0.00元。

(4) 本期本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河北有限公司签订了门窗幕墙工程合同，合同金额3,775,787.19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9,058.25元，工程施工成本1,953,192.79元，已经办理工程结算1,132,736.00元，关联方占用资金1,058,432.02元。

(5)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江苏嘉寓2015年与母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承接马鞍山生产基地铝合金门窗工程。合同金额1,580,391.69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1,371,668.91元，累计发生工程施工成本1,298,046.46元，已办理工程结算0.00元，尚有1,371,668.91

元未办理工程结算，关联方占用资金303,179.50元。

(6)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黑龙江嘉寓与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建筑工程施工合同，承接尚志生产用厂房的钢结构工程。其中钢结构合同总价款为12,982,320.00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累计确认收入6,711,511.06元，工程施工成本5,776,488.16元，已经办理工程结算5,100,000.00元，尚有2,494,262.99元未办理工程结算，关联方占用资金83,984.34元。2016年当期未实现收入。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600,000.00	600,000.00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000,000.04	2,000,000.05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厂房	1,455,384.60	1,455,384.6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黑龙江新财坐落在七台河经济开发区昌盛路北端的厂房，建筑面积25,200.0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5年11月3日至2016年11月2日，其中免租期2个月，年租赁费600,000.00元，租赁期满，双方同意续签一年。

(2)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赁德州新新坐落于创业大道与开元路交叉口西北角的厂房，使用面积约23,809.52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4年1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其中免租期3个月，年租赁费为2,000,000.00元。

(3)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与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协议，租

赁临邑嘉寓坐落于临邑县花园大街东段北侧的厂房，使用面积约18,755.0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4年11月18日至2018年2月17日，租赁期限3年零3个月，其中免租期3个月,年租赁费为1,455,400.00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380.00	2015年05月07日	2016年06月21日	是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015年10月09日	2016年10月08日	是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2016年10月17日	2017年10月16日	否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	2013年03月15日	2018年03月14日	否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4年09月26日	2016年03月12日	是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291.73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02月09日	是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6年11月04日	2017年11月04日	否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80.00	2016年12月14日	2017年12月13日	否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318.27	2015年06月04日	2016年06月03日	是
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130.00	2016年06月21日	2017年06月20日	否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	2015年10月29日	2016年10月29日	是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500.00	2016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否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	2013年07月16日	2018年07月15日	否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928.40	2015年01月20日	2016年01月19日	是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	2015年02月09日	2016年01月10日	是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	1,500.00	2016年02月17日	2016年08月31日	是

公司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600.00	2016年03月01日	2017年02月28日	否
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射阳分公司	2,000.00	2016年12月05日	2018年05月30日	否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4年01月28日	2020年12月31日	是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400.00	2014年11月25日	2019年12月31日	是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	2015年09月25日	2016年09月24日	是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300.00	2016年03月17日	2021年03月16日	否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50.00	2016年01月22日	2017年02月28日	否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4年12月26日	2016年12月24日	是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6年02月23日	2017年02月02日	否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	2016年09月29日	2017年07月12日	否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16年12月21日	2017年08月02日	否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	2014年03月31日	2017年03月30日	否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	2014年04月04日	2017年04月04日	否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4年10月28日	2016年10月26日	是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5年02月11日	2017年02月11日	是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8年12月1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	5,000.00	2015年04月23日	2016年04月22日	是

苹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10,000.00	2015年05月08日	2016年05月08日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15年05月20日	2017年05月19日	是
北京嘉寓新新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田家玉	10,000.00	2015年06月02日	2017年06月01日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	20,000.00	2015年08月18日	2016年08月17日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2,000.00	2015年09月22日	2016年09月21日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5,000.00	2015年10月28日	2016年10月27日	是
田家玉	8,000.00	2015年11月27日	2016年11月27日	是
田家玉	14,993.41	2016年01月07日	2017年09月01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	2,897.43	2016年03月21日	2017年11月18日	是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8,000.00	2015年06月02日	2017年06月01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889.30	2016年07月15日	2017年07月14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72.49	2016年07月25日	2017年07月06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1,000.00	2016年08月05日	2017年01月27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田新甲	12,000.00	2016年08月19日	2017年08月18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10,000.00	2016年09月19日	2017年09月19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2,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1月28日	否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田家玉、黄苹	2,000.00	2016年12月07日	2017年12月06日	否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6年01月13日	2017年01月12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6年01月15日	2017年01月1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1月22日	2017年01月21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6年02月02日	2017年02月01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3月24日	2017年03月23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6年04月21日	2017年04月20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5月05日	2017年05月0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5月19日	2017年05月18日	流动资金借款，截止2016年12月31日尚有54,782.44元未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年06月07日	2017年06月06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6月16日	2017年06月09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年06月24日	2017年06月23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7月08日	2017年07月07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7月13日	2017年07月12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年07月15日	2017年07月1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年07月27日	2017年07月27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年08月02日	2017年08月01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8月05日	2017年08月04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16年08月24日	2017年08月23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8月29日	2017年08月28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8月30日	2017年08月29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6年09月14日	2017年09月13日	流动资金借款已归还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嘉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公司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	31,973,133.00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公司应收账款		48,727,716.46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		36,190,47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76,162.14	4,646,083.56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安庆嘉寓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80.00	29.00		
其他应收款	安庆嘉寓光伏有限公司	580.00	29.00		
其他应收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咸宁)有限公司			31,190,470.00	1,559,523.5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4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2,363,157.76	907,773.16
其他应付款	江苏嘉寓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999,000.00	
预收账款	德州新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60,000.00	760,000.00
预收账款	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95,681.30	
预收账款	黑龙江新财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430,000.00	
预收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马鞍山有限公司	1,106,273.67	1,106,273.67
预收账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临邑)有限公司	11,507,619.00	10,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东方嘉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6,897,369.12	6,897,369.12
其他应付款	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1,519.0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3,117,612.5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897,822.91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由于行权条件未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约定，该股票期权自动失效。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关于刘保京诉讼案件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嘉寓新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新新投资”）于2012年8月16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2）宁民商初字第11号，本院受理原告刘保京诉被告新新资产保证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1、请依法责令被告承担保证责任支付原告股份转让款2372万元及利息1200万元；（合计：3572万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

2012年9月12日，原告刘保京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称“宁夏高院”）申请追加本公司为“刘保京诉‘新新投资’民事合同纠纷一案”的共同被告，请求依法判令本公司支付原告股份转让款2,372.00万元及违约金7,577.54万元；依法判令新新资产对上述诉讼请求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

2013年4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驳回刘保京的上诉，裁定本案由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2013年12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依职权追加田新甲、王萱及东方嘉禾为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的《限期举证通知书》【（2013）二中民初字第13832号】，举证期限为一个月。

2014年1月，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传票》（2013）二中民初字第13832号】，于2014年4月10日开庭审理原告（反诉被告）刘保京与被告（反诉原告）新新投资、嘉寓股份，第三人田新甲、王萱、东方嘉禾之间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4月10日至15日开庭审理后，公司提出合议庭成员的取证程序、适用法律等有不合法之处，要求合议庭全体成员回避。2014年9月5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告知当事人变更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原合议庭全体成员不再担任本案合议庭成员，重组合议庭。已于2014年11月17日重新开庭，合议庭将再次择期开庭。

2007年9月5日，第三人刘保京（Andesson Liuli）以被告阿联酋国中国中东技术公司【CHINA MIDDLE EAST TECHNICAL（L.L.C）】的名义与原告的法定代表人签署了一份《并购协议书》，该协议中的甲方为原告，乙方为被告。双方在该协议中首先约定了：由原告全资出资收购对被告原股东全部股权，实现原告对被告的全资控股。

2007年10月3日，被告王萱与第三人刘保京签署了一份《股权转让协议》书，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为：由王萱全额出资收购刘保京持有的中东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实现王萱对中东公司的全资控股。

2007年10月9日，原告的法定代表人田家玉（为委托人称甲方）与被告王萱及第三人刘保京签署了一份《委托协议》，

鉴于刘保京不是有权的合同主体，且股权收购事项未经有权部门批准，因此合同签订之后并未实际履行，公司不负有支付股权收购款的义务。为此，公司于2012年11月19日向北京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解除相关协议。2013年1月31日，此案已经顺义区人民法院受理。之后，最高人民法院指定本案

件由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二中院已分别于2015年1月30日、2016年2月17日开庭审理了此案，进行了法庭质证和法庭辩论。

2016年4月19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2013）二中民初字第13832号】判决如下：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给付原告刘保京股权转让款人民币2,372万元，新新投资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给付原告刘保京违约金（以人民币2,372万元为基数，自2010年8月14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4倍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

2016年5月2日，公司与新新投资联名提起上诉，上诉人认为：一审法院认定上诉人应承担向刘宝京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及违约金，系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错误。一审法院基于前述错误事实认定，在嘉寓股份公司并不认可该债存在时，认定新新投资公司系债的加入，判决上诉人新新投资承担连带责任，缺乏事实及法律依据。同时一审判决严重违反法律程序，故上诉人请求法院依法查明本案事实，依法改判并驳回被上诉人的全部诉讼请求，或者发回一审法院重审。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出具法律分析意见书，对本案处理结果的倾向性意见为本案判令贵司一方向刘保京支付不超过项目工程款（2190万美元）7%的“居间服务费”。公司基于上述分析及案件进展情况分析判断，同时借鉴法律分析意见书的内容，与本期计提预计负债1,394.40万元。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5年5月7日，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坝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沙坪坝支行2015年高保字第03040120163431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坝支行的开展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5月7日至2016年6月2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5,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0.00万元。
2. 2015年10月9日，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重银两江分保）字第0300号《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新区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年（重银两江分授总）字第0299号《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授信业务总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10月9日至2016年10月8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0.00万元。
3. 2016年10月17日，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年（重银两江分保）字第034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6）年（重银两江分授总）字第0342号《最高额授信业务总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0月17日至2017年10月16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4. 2013年3月1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20130313的《保证合同》，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20130313《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3年3月15日至2018年3月14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
5. 2014年9月26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编号为保2014092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20140926《流动资金最高额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9月26日至2016年3月12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6. 2015年2月1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哈授（保）字第153203003-2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订的编号2015年哈授字第153203003《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2月10

日至2016年2月9日,担保的债权人最高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7. 2016年11月1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1110的《保证合同》,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签订的编号Z1611LN15657378《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4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8. 2016年12月14日,公司与哈尔滨宾洲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编号为016311612140546的《个人担保借款合同》,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哈尔滨宾洲村镇银行合作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2月14日至2017年12月13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58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580.00万元。
9. 2015年6月4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哈七2015年(企高保)字第0028-000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签订的七台河分行哈七2015年(银综授)字第0028-0003号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6月4日至2016年6月3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5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0.00万元。
10. 2016年6月21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哈七2016年(企高保)字第0028-000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签订的哈七2016年(银综授)字第0028-0005号《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6月21日至2017年6月20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3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130万元。
11. 2015年10月26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了编号为C1510GR310633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的编号Z1510SY15603748《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10月29日至2016年10月29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12. 2016年10月28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了编号为C161028GR3103439的《保证合同》,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的编号C161028GR310343P《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0月28日至2017年10月27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6,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4,500.00万元。
13. 2013年7月16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Z063813000135的《保证担保合同》,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JK063813000067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3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5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
14. 2015年1月2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保字第210128177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年授字第210128177号《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1月20日至2016年1月19日,担保金额为4,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15. 2015年2月9日,公司与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公司部签订了编号为射阳农商行高保字(公司部)第022820150205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公司部签订的编号为射阳农商行高借字(公司部)第02282015020501的《最高额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2月9日至2016年1月10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16. 2016年2月18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CZ15(高保)20160111号的《最

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CZ15（融资）20160003号《最高额融资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2月17日至2016年8月31日，担保金额为1,5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500.00万元。

17. 2016年2月2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年保字第210207777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6年授字第210207777号《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3月1日至2017年2月28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4,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600.00万元。
18. 2016年12月5日，公司与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公司部签订了编号为射阳农商行高保字（2016）第02281205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射阳分公司与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公司部签订的编号为射阳农商行高借字（2016）第0228120501的《最高额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2月5日至2018年5月30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
19. 2015年3月1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GBZ47537012015005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GED475370120150052《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1月28日至2020年12月3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20. 2014年11月25日，公司与平安银行惠州仲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平银仲恺额保字20141024第001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惠州仲恺支行签订的编号为平银仲恺综字20141024第001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11月25日至2019年12月3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5,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21. 2015年9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小上字第0015852179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年小上字第0015852179号《授信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9月25日至2016年9月24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5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22. 2016年3月17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平安（惠州）综字第A0282016031400001（额保00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平安（惠州）综字第A0282016031400001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3月17日至2021年3月16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5,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300.00万元。
23. 2016年3月1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SME-GBZ47537012016000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GED475370120160082《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月22日至2017年2月28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50.00万元。
24. 2014年12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年保开字013-3号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4年信开字013号《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12月26日至2016年12月24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25. 2016年2月23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年保开字002-3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6年信开字002号《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2月23日至2017年2月2日，担保的债权

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26. 2016年6月24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签订了编号为68（2016）353的《保证合同》，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的编号为68（2016）35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9月29日至2017年7月12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5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0万元。
27. 2016年12月21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琼交银（三亚）2016年展业通保字第6101号的《保证合同》，为海南区域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签订的编号琼交银（三亚）2016年展业通贷字第61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2月21日至2017年8月2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4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
28. 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卫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卫农信保第【2014】010号的《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卫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编号为卫农信借第【2014】018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3月31日至2017年3月30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3,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00万元。
29. 2014年4月4日，公司与新乡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新市农信保2014040402001的《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新乡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编号为新市农信借2014040402001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4月4日至2017年4月4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2,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2,000.00万元。
30. 2014年10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国贸支行签订了编号为新市农信保2014年XXH7131保字049号的《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国贸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14年XXH7131字04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10月28日至2016年10月26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31. 2015年2月11日，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5050101006-1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5年2月11日至2017年2月11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0.00万元。
32. 2016年12月13日，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60040151201000102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6年12月13日至2018年12月13日，担保的债权最高额为1,0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3、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说明

1. 公司2013年度对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担保经由2013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其担保期限为两年。201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西南、华东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2,000.00万元，其中9,000.00万用于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向什邡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并经2014年5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5年5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西南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5年度西南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15年5月

20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西南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西南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

2. 公司2013年度对重庆子公司的担保经2013年6月24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201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西南、华东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14年5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5年5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西南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5年度西南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8,000.00万元，并经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西南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西南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对其提供融资担保进行规划，同意为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6年5月18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
3. 2014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华北、华东、华中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3,000.00万元。并经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2014年12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将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调整至5,000.00万元，并经2015年1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担保的额度调整至13,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13,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即2017年1月21日）顺延12个月。
4. 公司2013年度对子公司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担保经由2013年7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担保期限为两年。201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西南、华东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万元。并经2014年5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

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6 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担保的额度合并调整至23,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公司于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6 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江苏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3,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即 2017年 1 月 21 日)顺延 12 个月。

5. 201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6,000.00万元。并经2015 年1 月23 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6 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担保的额度调整至5,000.00万元。并经2016 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公司于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6 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5,000.00 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即 2017年 1 月 21 日)顺延 12 个月。
6. 201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2,000.00万元。并经2015 年1 月23 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6 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担保2,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公司于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6 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000.00万元，并经2016 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即 2017年 1 月 21 日)顺延 12 个月。
7. 公司2012 年度对子公司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担保经2012 年9 月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担保有效期为2012 年9 月5 日至2013 年9 月4 日。2013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和《关于对子公司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和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分别提供9,000.00万元和2,0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有效期均自批准之日起12个月，其中为广东嘉寓提供的担保已经2013 年11 月19 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2014 年度继续为广东子公司及新加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并经2014 年10 月8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201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广东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1,000.00万元。并经2015年1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及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分别为20,000.00万元及2,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及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分别为20,000.00万元及2,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即2017年1月21日）顺延12个月。

8. 公司2012年度对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担保经2012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担保有效期为2012年10月30日至2013年10月29日。2013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为黑龙江嘉寓提供12,0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并经2013年11月19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201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2014年度继续为黑龙江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担保期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并经2014年10月8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201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15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为黑龙江嘉寓提供13,0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并经2015年1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并调整至25,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5,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即2017年1月21日）顺延12个月。
9. 2013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向哈尔滨银行七台河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一年，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2014年度继续为七台河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5,000.00万元，其中2,800.00万元用于向哈尔滨银行七台河分行申请授信，并经2014年10月8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开始顺延一年。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担保5,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七台河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5,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即2017年1月21日）顺延12个月。

10. 201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9,000.00万元，并经2014年10月8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担保9,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9,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即2017年1月21日）顺延12个月。
11. 2014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华北、华东、华中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该融资担保额度到期后，201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5年1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10,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0,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年度担保到期日（即2017年1月21日）顺延12个月。
12. 2014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华北、华东、华中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2,000.00万元，并经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该融资担保额度到期后，2014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北、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

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2,000.00万元，并经2015年1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河南嘉寓的经营和资金需求，同意为其提供8,000.00万元的融资担保，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3. 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6,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华东、华中、东北、华南各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上述担保已到期或即将到期，同时公司董事会根据2016年度各区域其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0,000.00万元，并经2016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自上一担保到期日（即2017年1月21日）顺延12个月。
14. 201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5年8月3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公司于2016年7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6年7月1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担保到期日（2016年8月2日）顺延一年。
15. 201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5年8月3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公司于2016年7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为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00万元，并经2016年7月1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担保到期日（2016年8月2日）顺延一年。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跨期结转成本	调整期初数	存货	-2,945,097.45
跨期结转成本	调整期初数	应交税费	1,504,811.91
跨期结转成本	调整期初数	未分配利润	-4,449,909.35
账外工资	调整期初数	未分配利润	-6,897,369.12
账外工资	调整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6,897,369.12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5,004,903.40	99.54%	122,469,051.59	20.93%	462,535,851.81	654,231,269.82	99.69%	113,251,671.73	17.31%	540,979,598.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2,812.54	0.46%	2,692,812.54	100.00%		2,048,006.77	0.31%	2,048,006.77	100.00%	
合计	587,697,715.94	100.00%	125,161,864.13		462,535,851.81	656,279,276.59	100.00%	115,299,678.50		540,979,598.0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76,939,283.80	13,846,964.19	5.00%
1 至 2 年	122,940,715.34	12,294,071.53	10.00%
2 至 3 年	96,261,603.95	28,878,481.18	30.00%
3 年以上	83,952,445.66	67,161,956.53	80.00%
合计	580,094,048.75	122,181,473.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62,185.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59,430,442.0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0.1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5,474,530.02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536,869.83	100.00%	9,170,127.29	4.42%	198,366,742.54	123,869,318.58	100.00%	9,620,008.59	7.77%	114,249,309.99
合计	207,536,869.83	100.00%	9,170,127.29	4.42%	198,366,742.54	123,869,318.58	100.00%	9,620,008.59		114,249,309.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6,109,718.09	3,305,485.90	5.00%
1 至 2 年	11,641,734.52	1,164,173.45	10.00%
2 至 3 年	2,437,047.18	731,114.15	30.00%
3 年以上	4,961,692.24	3,969,353.79	80.00%
合计	85,150,192.03	9,170,127.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9,881.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77,909,179.40	94,751,889.73
投标保证金	28,554,572.83	26,988,789.68
押金	1,073,117.60	20,000.00
备用金		2,108,639.17
合计	207,536,869.83	123,869,318.5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2.41%	250,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1.45%	150,000.00
重庆耀江模塑机械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0.96%	100,000.00
山东省鑫诚恒业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00,000.00	1 年以内	0.67%	70,000.00
DIAC 仲裁庭押金	押金	1,050,117.60	1 年以内	0.51%	52,505.88
合计	--	12,450,117.60	--	6.00%	622,505.8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合计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	减值准备期末余

					备	额
重庆嘉寓门窗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60,253,247.93			60,253,247.93		
四川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21,000,000.00			121,000,000.00		
辽宁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黑龙江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广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山东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8,000,000.00			98,000,000.00		
河南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嘉寓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	3,061,120.57			3,061,120.57		
江西嘉寓门窗幕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安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湖北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临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嘉寓门窗幕墙徐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海南嘉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573,114,368.50			573,114,368.5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确认的投 资损益	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2,904,749.97	1,164,220,735.22	1,335,257,840.27	1,090,164,767.66
其他业务	8,662,821.00	8,494,153.76	11,366,786.33	6,289,488.38
合计	1,401,567,570.97	1,172,714,888.98	1,346,624,626.60	1,096,454,256.04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中金额前五大的汇总金额561,907,720.01元、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40.0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7,408.00
合计		-547,408.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887,942.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净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00,769.24	当前新增政府补助及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3,944,044.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9,838.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66,280.59	
合计	21,968,548.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1%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2%	0.08	0.0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会计科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减额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	36,496,354.15	124,946,310.66	-88,449,956.51	-70.79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的部分客户以承兑汇票方式结算工程款减少所致
应收利息	997,053.44	1,469,178.08	-472,124.64	-32.14	主要是报告期内定期存款到期其对应的应收利息收回所

					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176,637.48	6,537,101.66	6,639,535.82	101.57	主要是报告期内部分纳入合并范围的二三级子公司增值税进项税额留抵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634,345.53	1,940,204.43	694,141.10	35.78	主要是报告期内租赁厂房相关装修及配套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29,665.97	36,029,444.16	-29,899,778.19	-82.99	主要是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二三级子公司预付建设工程及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6,653,594.13	3,439,852.35	3,213,741.78	93.43	主要是报告期内，部分金融机构借款对应的利息收取方式较上期有所变更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809,168.32		75,809,168.32		主要是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河南嘉寓、江苏嘉寓及黑龙江嘉寓长期借款部分金额将在一年内到期，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预计负债	13,944,044.83		13,944,044.83		主要是报告期内根据诉讼案件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律师意见书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105,000,000.00	-35,000,000.00	-33.33	主要是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河南嘉寓、江苏嘉寓及黑龙江嘉寓长期借款部分金额将在一年内到期，报表项目重分类所致
股本	716,760,000.00	325,800,000.00	390,960,000.00	120.00	主要是报告期内根据股东会决议执行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 12股所致
资本公积	149,811,417.87	548,669,240.78	-398,857,822.91	-72.70	主要是报告期内根据股东会决议执行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 12股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15,687.13	-99,908.54	515,595.67	-516.07	主要是汇率较年初有较大变动所致
销售费用	42,009,906.24	61,516,198.37	-19,506,292.13	-31.71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降低营销费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3,167,485.46	39,824,673.63	-26,657,188.17	-66.94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较多地收回了工程款及保证金往来

					款，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	1,424,313.15	-1,424,313.15	-100.00	主要是去年同期，处置对迪拜嘉寓股权产生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17,777,854.44	516,113.76	17,261,740.68	3344.56	主要是报告期内根据诉讼案件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律师意见书计提了相应的预计负债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0,520.92	5,119,592.88	-1,839,071.96	-35.92	主要是报告期内，广东嘉寓收到的出口退税返还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145,969.00	273,844,721.15	88,301,247.85	32.25	主要是报告期内较多支付保证金押金等日常往来款并同时归还了控股股东嘉寓集团借款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196,333.00	5,015,500.00	38,180,833.00	761.26	主要是报告期内北京嘉寓收到出售的房产土地款及全资子公司湖北嘉寓收到上年出售在建工程的款项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73,931.80	69,489,189.03	-47,115,257.23	-67.80	主要是报告期内随着配套区域市场建设的生产基地陆续建成投产，对生产基地支付的投资款同比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60,907.93	-960,907.93	-100.00	主要是去年同期，处置迪拜嘉寓货币资金净额所致
收到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上年江西嘉寓收到开发区的基地代建款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田新甲先生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田新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晏兵、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秋艳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